

关于废柴的我如何拯救娘亲

（下）

平板上播放着时下最新的网剧，桌子上是经常点的那家外卖，我拄着筷子，仿佛时间停止了般一动不动，然而屏幕上的画面不断转换，暗示时间仍在流动。

「想什么呢？」有人从后面拍了我，「你这是怎么了，握着筷子动都不动，饭都要凉了。」

我突然能动了，左手握了握，像在练九阴白骨爪。

「没事。」我回道。

宿舍安静了没多久，突然惊起一道尖锐的女声。

「我的天！这瓜太大了！！」

「什么什么？」其他人连忙问道。

「刚才学校 X 吧里有人发帖子，说李晴柔被人包养了！天呐！还有她跟老男人上车的照片！」

「不会吧，这么刺激！」

「我看看我看看，咦~真恶心！」

「难怪她衣服包包一天一个样，原来是卖身来的。」

.....

宿舍的动静太大了，她们旁若无人喋喋不休，跟磕了炫迈一样根本停不下来。

鸡块都吃干净了，米饭还剩一半，我跟饭盒里的土豆丝相对无言，她们的声音掩盖过了平板里的声音，根本听不清演员在说什么，也没了下饭的菜，干脆不吃了。

我盖上外卖盒的盖子，一边收拾桌子一边试图跟她们搭话，「你们在说什么呢？这么热闹。」

「我们在说校花，有人发帖子说她被老男人包养了，证据实捶都有，不要太刺激哦。」说话的是宿舍一床，我不太记得她的名字，印象中她很外向，话很多。

「校花是谁？」我没能跟上她的节奏。

「李晴柔啊，你不是认识她吗？」拍我的那个女生说，「之前还看到她跟你打招呼的，你说过你们高中是一个学校的呀。」

「李雪？」我终于知道她们说的是谁了，「她不会找人求包养的，那帖子是假的。」

「你说是假的就是假的？这可连照片都贴出来了，清清楚楚的，她就是上了老男人的车。」一床有些激动了，举着手机怼

我脸上给我看照片。

照片里的少女确实是我认识的人，穿着剪裁合身的小黑裙，沉闷的黑夜也遮不住她精致的妆容，所谓的「老男人」也有些眼熟，穿着体面的西装，比我第一次见到他时老了些。

人呐，总是浅薄的。

我推开她的手，禁不住哼笑，不知道我的表情在她看来如何，反正我看得出来她很生气。奇怪，她妄信一个抹黑别人的校园帖人云亦云泼脏水，怎么她还有脸生起气来了。

我盯着一床女生的脸，换上平时上台讲 PPT 时候的表情，「你知道润雪吗？它是本市最大的乳制品品牌，老板就姓李，你可以网页上搜索一下，如果你能耐大的话，再去找一下他的司机，或许你就知道了。」

整个宿舍都没明白我说的，都在大眼瞪小眼，难得安静了些。

东西收拾好了，我背上包，拿起空水杯，出门。

关上门我还听到了里面的声音，「她清高给谁看呢，不就是个本地人嘛，拽什么拽！」

可悲可叹。

李雪跟我同一个幼儿园，小时候她就漂亮出众，我还记得她洁白的裙子和马尾上的蝴蝶结，以及羡慕众人的豪车和司机接送。后来父母去世了，我被保护起来，直到将凶手绳之以法才回到正常生活。再见到她的时候是在高中，她依然是那么光彩

照人，裹着校服也像闪闪发光的钻石，显得我们像灰头土脸的土豆子。再后来便是大学，我不想离奶奶太远，便选择了当地的大学。新生报到那天，熙熙攘攘的人群中，她率先向我打了招呼，没想到她还能记得我。她见到我蓄了长发时一脸惊奇，而我也惊讶于她改了名字。

我接了热水，打算去图书馆。

午休时间，楼道里只有我一个人，尽管我已经尽量放缓步伐，可是踢嗒踢嗒的脚步声在空旷的楼道里依然分外突兀。

哒——

哒——

哒——

天旋地转间，我好像掉进了水里，清凉的感觉钻入皮肤，接着是连贯的耳鸣声，渐渐的，耳鸣的声音变成了极富有规律的电子机器声。

嘀——

嘀——

嘀——

电子音也逐渐变得粗糙起来，仿佛绕在指尖柔软的丝线变成了粗粝的麻绳。

吱——

吱——

吱——

吱——

无边无际的黑暗里，听到一声有些压抑的咳嗽声，顿时我的五感都被拉了回来。

我睁开眼睛，自己正躺在床上，女主坐在床沿给我打着扇子，窗外，是午后聒噪的蝉鸣。

做梦了？

我撑着身子起来，才发现自己头发都汗湿了，难怪女主给我扇风了。

「时间还早，再睡会吧。」女主轻声细语道。

我躺在床上，凉风随扇徐徐而来，不一会儿眼皮打架，又睡了过去。

睡过去之前，我在想，天越发的热了，竟然叫蝉鸣都进了我的梦里。

听说炫姬禁足解封，最近这段日子在府里瞎蹦跶，天天研究各种解暑的糕点小食，每天不是在厨房，就是去容瑜的书房，混得风生水起。

百花宴的后续也有了交代，大理寺从被抓的刺客口中查出了线索。据说是朝中一位大臣几年前剿匪不利，被瑜王降了职，一直怀恨在心，所以趁着百花宴人多眼杂，试图谋害瑜王和王妃的性命。刺客本想用弓弩暗杀王妃，所幸瑜王妃为陆太傅所救，瑜王带人抗击刺客，不甚负伤。传言这位大人还与贼寇勾结，豢养私兵，圣上震怒，把他全家都送去菜市口了。

香蒲眉飞色舞的像我描述当时的场景，她讲到人头滚下行刑台，血像涌泉一样从断口处喷出的时候，我正吃着乌梅，嚼着嚼着就觉得嘴里一股子铁锈腥味，连忙打断了她的精彩表演。

香蒲是最近挑来照顾我的，水姜是女主的贴身侍女，顺带照顾我。为了防止再出现水姜两头忙顾不过来的情况，就给我挑了个侍女贴身伺候。

这丫头挺有眼力劲儿，干活也不错，就是话太多了，有时候吵得我脑仁疼。

「郡主爱吃酸的，怎么不做成酸梅汤呢？酸梅汤多好呀，酸酸甜甜的，生津止渴，还能开胃健脾。」小丫头又开始了。

我吐出颗果核，瞥了她一眼，「喝腻了。」

「那可以让厨房做些别的呀。」香蒲突然来了兴致，「我听说，莲香苑的姬夫人最近就在做各种消暑开胃的汤水，天天往王爷那边送呢，有一种好像是用牛乳跟茶水勾兑，再加入冰块和切好的时令鲜果，听着就很解渴。」

「哦。」我还没反应过来她说的东西，面无表情的「噤」了一声，「牛奶兑茶，也得亏她想得出来，不就是奶……」

话到嘴边，顿时僵住。

牛奶加茶……

是奶茶！

我像只活蹦的虾猛地从藤椅上弹起，张着嘴怔愣了半天才缓过来，神叨叨的拍着腿说：「是奶茶啊，原来是奶茶！」

我说炫姬身边小侍女的衣服上的味道怎么那么熟悉，温暖又香甜，没想到是奶茶！

「对对对！那东西就是叫奶茶。」香蒲在旁边惊喜叫着。

人的记忆真的是个奇妙的东西，我挖空心思甚至搞来衣服却怎么想也想不起来，结果峰回路转，柳暗花明，便豁然开朗。

我暗暗握紧了拳头，指甲陷进手心的疼痛令我冷静了几分。

炫姬会做奶茶，还加冰加水果，她会不会也是穿越过来的？

她若是穿越过来的，她是不是看过这本小说？会不会比我更熟悉原文的剧情？她大概是什么时候穿过来的？

我有好多问题想问，却不敢打草惊蛇。

有了上次的线索，我特地让下人留意些炫姬的动作，尤其是她做的各式菜肴汤品。下人以为我是小孩子贪吃脾性，倒没有多想，反而有不少次带了些样品过来。

我可不敢吃，只看着与我记忆中现代的菜式对比，除了奶茶，还有火锅。

炫姬可能真的和我一样，也是穿书来的。

立夏之后，再过不久就是端午。

在院子里逛的时候，遇到负责采买的下人，都能看到他们手里拎着的黄酒，还能听他们说起外面有多热闹，仙来居还筹备了龙舟赛，现下几艘龙舟就停在楼旁的万萧湖里。

我穿到书里这么久，从没出府游玩过，一是女主无事从不出门，二是我年纪小，稍不留神就容易被拐走。

眼瞅着端午就要到了，我央求了女主好久，终于，她同意带我出府逛逛，见见世面。

马车沿着街道行驶，我撩开帘子往外张望，两边都是摆摊卖货的，不少酒楼都把黄酒坛子堆到外面，小二吆喝着叫卖，有些摊位摆着刚出锅的粽子，还有好些卖香囊和彩绒的摊子，路过时还能闻到艾草的清香。

马车停在仙来居门口，下车时，可能是我们的马车和后面跟着的侍卫过于显眼，眼尖的小二立马满脸堆笑迎上来，好一番招待，水姜拿出定好的房间牌号，便由小二带我们上楼了。

香蒲和水姜打开门，我整个人都飞了，房间大的很，还自带观景台！

我冲到栏杆边往下望，果然湖边码头上停泊着几艘色彩各异的龙舟，在水光潋滟的湖面上尤为生动。

没看多久，女主就过来唤我回去乖乖坐好，准备点菜。仙来居我是第一次来，不过很多菜都是吃过的，点了我喜欢的几样后，我起身到处摸摸看看，最喜欢的还是观景台的风景。

天知道我在王府那个小院子里闷了好几年了，极少看到水天相接的场景，本来是我司空见惯了的景象，如今却是难得的逍遥自在。

菜上齐了后，我和女主边吃边聊，她也会趁机考我些问题，看看下我最近有没有认真读书，到了后面兴致上来了，女主让水姜和香蒲也入座跟我们一块吃，期间我还尝了些黄酒，按理说黄酒不醉人，这家的黄酒后劲儿却大，喝得我头晕脑胀。

等我清醒过来的时候，眼前一片黑暗，旁边有人刷的摘了我的头套，乍一见光，我下意识眯起眼睛，等适应了光之后睁眼一看，面前是张带着银质面具的脸。

「舅舅？」

「哟，小柔儿这次肯认我啦。」李晴宸摇着折扇，露在外面的眼睛微微眯起，随性不羁的笑着。

「舅啊，咱们商量一下，下次能不能换个出场方式？」这三番两次的下迷药，谁受得了啊，万一有副作用影响智力多不好。

「下药快呀。」李晴宸挑了挑眉，「放心，孤用的是好药，旁人查不出来你们体内残留的药的。」

他一说「你们」，我想到了女主，环顾四周，已经不在原来的房间了，看摆设应该还在仙来居里面，只是这间屋子比我们原来那间还要奢华点。

「我娘呢？你把她藏在哪儿了？」

他用扇子点了下身后，「她和那两个丫鬟还在原来的屋子里。别担心，孤不会对你们下手的。」

「那你抓我来做什么？总不能还是像上次那样说两句话就走吧。」这人说的话我一个字都不信，好家伙，把我抓来绑椅子上，总不能是滴血认亲吧。

李晴宸听了我的话脸色变了下，很快又恢复成笑眯眯的模样，「小柔儿变聪明了呀。」

我懒得跟他扯皮，只希望他单刀直入，直奔主题。

「小柔儿呀，孤上次可是费了好大劲才把你和你娘送到安全的地方，谁知道半路跳出来个臭蟑螂，差点毁了孤的计划。」说完，他折扇一收，周身杀意毕露，顷刻间换了个人。

「舅舅，你什么意思？」我知道百花宴的事肯定有他的手笔，可他说的话，我不太明白，什么安全的地方？什么计划？什么

臭蟑螂？都哪跟哪啊。

他好像对我的反应很失望，打开折扇一个劲儿扇风，「你这孩子，怎么突然又变笨了呢。」

那你快说呀，还卖什么关子，凹什么造型！

我跟他对视一眼，都看见了对方眼里的无语，最后还是他体谅我，一五一十的还原了当时的事。

百花宴上，他确实对我下了药，不是糕点而是桌上那花（卧槽！他怎么知道我会玩那个花？）。然后我被药倒了，女主以为我睡着了，送我去备好的厢房休息，这些都在他计划之中。

从我娘被那个小厮喊走那刻起，后面发生的一切皆是变数。

他原打算将我们支开，然后放出他的人刺杀容瑜和几位朝臣，也不一定要他们死，总之得让他们在床上呆几个月。

唯独容瑜，他是真想杀了他。

「可惜，你娘和陆家小子被人设计，害得孤的计划也被打乱了。」

他和手下的人约好，以第一发弓弩为信号，没想到有人为了陷害我娘和陆明泽，也射了一发弩箭，还把容瑜从宴席上叫来了，他的人躲在暗处，还以为搞事时机到，纷纷登场。幸亏容瑜抓奸没带多少人，不然还真伤不了他。就是他亲自放箭的时候，有个太监替容瑜挡了一下，没能要了容瑜的狗命。

好吧，我知道杀陈公公的凶手是谁了。

「等等，容瑜没看到你？」我打断了他。

「你这孩子，未免也太低估孤的实力了。」他又扇起了扇子，仿佛扇出来的风能让他冷静下来。

「那是谁陷害我娘和别人有染？」

提到这个人，李晴宸顿时面色不悦，一反常态的正经起来，抿了口茶道：「还能是谁，自然你们府里那个侍妾。」

我猜的没错，果然是炫姬。不过话说回来，「弓弩乃国之重器，她一个内宅妇人，从何处能弄来这种东西？」

李晴宸又露出嫌弃我的表情，但这次他没说我笨，反而吐出两个字：「江湖。」

我差点吐出来一口老血，我记得这应该是个宫斗宅斗之类的文啊，突然冒出来的江湖是什么鬼？变武侠文了？

「那个女人出自青楼，楼里每天进进出出那么多人，她认识些在道上走私货的也不足为奇。」李晴宸把玩着杯子，看都没看我一眼。

「可她说自己是清白进府的。」我脑海里浮现出那晚炫姬疯狂的表情，又浮起这个疑问。

「噤。」李晴宸很不屑，「你又没躲床底下偷听，也没扣窗户纸亲眼瞧见，凭她张口就来的本事，谁知道是真是假。」

我怀疑他在开车，可是我没有证据。

「不过嘛——」李晴宸话头一转，放下杯子朝我笑了下，可谓是勾人心魄。

「嗯？」

我见他笑得诡异，竟不自觉歪起头来。

「不过什么？」够了，舅啊，别卖关子了。

李晴宸仰头倒吸口凉气，手撑着下巴思忖道：「她确实也有点本事，自她入了王府，朝堂之上，大越那小皇帝好几次给容瑜下套，竟都被她猜到了，还巧妙地让容瑜避开了。」李晴宸看向我，「莫非这女人会通晓局势，推演未知之类的方术？」

不，不可能。世界上没有这种东西，最合理的解释便是她和我一样，都是穿越过来的，且她对这本小说的了解程度，远远高于我。

我把李晴宸的话从头到尾梳理了一遍，觉得之前想不通的地方似乎都有了合理的解释。可是很快，我又发现了新的疑点。

「不对啊舅舅——」雁栖堂好歹是皇家别院，平时都有重兵把守，百花宴那天的守备更是严格得不行，一堆蒙面刺客想混进去简直难上加难。

他似笑非笑的看着我，我也回望他，视线集中在他那半边银白面具上，「你跟你的人是怎么进去的？」

李晴宸脸上的笑意更甚，他漫不经心的给自己添茶，悠哉悠哉的扇着折扇，满脸见到鱼儿上钩的得意表情，我就知道，这才是他今天掳我来的目的。

见他好久不说话，我打算主动出击，道：「你跟皇宫里的人有来往。」

他给了我一个眼神，示意我继续说下去，我咽了口唾沫，「帮你的人是不是太皇太妃，舅舅你是她的面首.....哎呀！」

李晴宸收起折扇对着我脑袋猛敲一下，疼得我龇牙咧嘴。

「你这小丫头片子在说什么东西？！」李晴宸胸口起伏连动，看起来气急了，脸都气红了，非要过来揪我的脸，「小小年纪这么不知羞！你娘平时就是这样教你的？」

「啊！舅舅，疼疼疼...」

他一揪，我眼泪立马在眼眶里打转，原来不是我爱哭，是这身子泪腺太发达。

可能是看我快哭了，李晴宸松开了手，甚至还意犹未尽的婆娑下手指。

变态。

跟他勾结的人一猜就能猜出来，我怕我猜中了他也不承认，所以才说是太皇太妃的，没想到偷鸡不成蚀把米，还搭上了自己的小脸蛋。

我想揉揉自己的脸，可是人被捆着，动弹不得，借着眼泪还没收回去的可怜劲儿，我说：「舅舅，你能不能给我松绑，太难受了。」

「呵。」李晴宸冷笑，扇子一划，绳索立即断裂，簌簌掉落。

厉害厉害，真是活久见。

「舅舅，你到底要说什么？你再不说我就不理你了。」我揉着腮帮子，不耐烦的白了他一眼。

李晴宸给我倒了杯茶，「大殷的雪松玉露，尝尝。」

看他这样子好像在赔罪，我脸色也缓和了些，捧了杯子小口啜饮，他顿时喜笑颜开，「好了，孤不逗你玩了，孤来找你自然有要紧的事。」说着，打开折扇靠过来，让我竖起耳朵听他说。

「孤想让你多留意容瑜的那个侍妾，探探她的底细。」

「这种事为什么不去找我娘，找我有什么用？」

「你娘不行。」李晴宸一口否定，「柔儿不屑于争风吃醋，贸然行动太过刻意，何况我们现在不清楚那女人是个什么来历，万一你娘调查她的事被发现，她倒打一耙，那孤岂不是害了你娘？」

「那舅舅就不怕害了我吗？」大哥，你的良心不会痛吗？

「小柔儿不一样，你最近不是在打听她做的吃食吗？被发现了就往这件事上推，她能跟你计较什么，再说，你一个什么都不懂的孩子，她想陷害你也无从下手。」

他说的头头是道，我仔细一想也没什么问题，又觉得有些牵强，说不出来哪里不对。

「舅舅，你要是这么忌惮炫姬，为什么不派人——」我比划了下抹脖子的动作。

李晴宸摇了摇头，「这多可惜，我要是能弄清楚她帮容瑜的缘由，让她归顺于我，岂不物尽其用？」

噫，我龇起牙嫌弃的看他一眼，没想到这货口味这么重。

「你自己都说了，我一个孩子，怎么查她底细，我又找不到什么『江湖』帮我。」

「放心，孤在王府里留了人，你需要的时候他们自然会找你。」说着，他摇着扇子睥睨我一眼，语气有点冷，「不准让孤的人给你带吃食！」

???

之前过年的时候，我确实给采买的管事塞银子让他给我捎根糖葫芦，结果他不仅没办成，还被女主知道了，平白让我挨了训，合着那管事是他的人呐！

「不然你觉得，你今日出门是偶然？」

我想了想，忽然明白过来了，那龙舟的事是他特意找人在我面前说的，就笃定了我一定会出门凑热闹，然后他才好把我绑过来。

李晴宸见我反应过来了，颇有些得意，还清了清嗓子。

我抖了抖一身的鸡皮疙瘩，转而想到不能白白帮他，便问：

「舅舅，我替你做事，可有什么好处？」

「等事成了再提好处吧。」李晴宸停顿了下继续道，「孤就许你一个心愿。」

心愿？

最初的时候，我的确有心愿。我想改变自己和女主的悲惨结局，想搞死容瑜，弄垮炫姬。但后来，周围的一切都超出想象，我的想法也日渐变化。容瑜不在了未必是好事，他活着还能和小皇帝斗一斗，要是直接下线了，我们的下场就更难预测了。

哪还有什么心愿不心愿一说。

可眼下，我才不要便宜了李晴宸这条老狐狸，眉梢一弯，我讪讪笑道：「除了心愿，我还有件事情要问，舅舅必须说实话。」

「嗯？」李晴宸挑起眉头，似乎没想到我会跟他讨价还价。

「帮你进雁栖堂的人，是不是小……咳咳，是不是皇帝哥哥？」
好险，差点说瓢了。

「是又怎么样。」他满不在乎。

好哇，真是你们俩狼狈为奸，一个作刀，一个执棋，磨刀霍霍向容瑜。可是小皇帝到底用了条件，竟然能让李晴宸这般矜傲的人为他做事。

稀奇，太稀奇了。

「舅舅，你不是说大殷是被大越灭掉的吗？为什么你还要为他们的君主做事？」

「这可是第二个问题了哟，小柔儿。」他拿扇子掩住大半张脸，只露出一只眼睛，眼尾上挑像狡猾的狐狸。

我撅着嘴，「飞鸟尽，良弓藏，狡兔死，走狗烹。舅舅你既然与虎谋皮，就要做好被反咬一口的准备。」

「哟，都会咬文嚼字啦，看来你娘教的还不错嘛。」

我：.....

李晴宸揉了揉我的头，眼神变柔和了不少，「傻孩子，你都能想到的孤怎么可能想不到，放心吧，孤自有分寸。」

「你要是被容瑜抓了，我可不会救你，哼！」说出口的是狠话，我眼眶却有些湿润。

「啧，你这孩子，就不能盼我点好。」他又揪了把我的脸，「上次还一口一个爹爹叫的亲热，这次倒直呼其名了。」李晴

宸突然弯腰，与我平视，毒蛇一般盯着我的眼睛，「你不太对劲。」

「我.....」

还没等我回答，他手中折扇一挥，凉风拂过我面上，一切都变模糊了。

我淦！

端午过后，小皇帝托人给我送来一只小白兔，说是北边进贡来的雪兔，眼睛红红的，对着光时，还能清楚看见耳朵上血管的脉络。

兔子还小，也不好动，经常呆在窝里，小粉嘴一嚙一嚙地吃着菜叶，可爱极了。有时候放它出来溜溜，它还能借着椅子跳上桌，偷吃樱桃，吃得满嘴通红，瞧着有些骇人。

夏天到了，池塘里的青蛙呱呱乱叫，像煮沸的水咕噜咕噜冒泡。

过不了多久，就要去行宫避暑了。

女主这些日子忙了起来，带着府里的下人准备些去行宫的东西，大到金丝桐木的古琴，小到驱蚊的清凉膏，样样都得备齐。

大家都忙，唯有我游手好闲，只好抱着兔子在府里到处转转。在花园里逛累了，想到亭子那边休息片刻，还没走进，就见炫姬坐在亭子里。

我停下了脚步，炫姬显然也看到了我，她似有惊讶，得意地朝我一笑，然后命侍女把她扶起，手撑着腰往塘里洒鱼食。

她的肚子比之前大了，行动有些不便，脸色暗淡，眼下一团青黑，整个人如同失去光泽的玉石，憔悴不堪。

看来这孩子没少折磨她，也不知能不能保住。

我心里正这样想着，兔子嗖的从我怀里窜出去，直冲着亭子方向奔去。

「兔——」

我大喊一声，心被猛地揪紧。

完了，怕什么来什么，要是吓到了炫姬，害她失了孩子，女主又要被虐了。那些描写她跪在雨地里、被容瑜欺辱、被当成下人戏弄的场景——从我脑海中闪过。

不容我失神，身后的香蒲一个箭步冲上前去，在兔子就要迈上亭边阶梯那刻，拎起兔耳朵一甩，把兔子完完整整捂在怀里。

炫姬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，伺候她的侍女倒是看见了，朝香蒲喝道：「大胆！你这贱婢竟敢冲撞夫人！」

香蒲恭敬地福了福身子，「这雪兔是皇上送给郡主，活泼了些，还望姬夫人见谅。」

一听兔子是皇上送的，那侍女也不敢狂了，炫姬没说什么，让侍女扶她回去休息。

出了亭子，炫姬的视线落在香蒲身上，带着点审视和幽怨的意味。我上前几步把香蒲护在身后，她收回视线，转身离开，她身旁的几个侍女明显没有之前那个满身奶茶味的了，也不知道那个小姑娘此刻在哪儿。

香蒲回到我身边，变回平常的憨憨样，「郡主，这兔子还是奴婢来抱吧。」

我脑海里还回放着香蒲矫健的身姿和迅猛的动作，回去的路上，我忍不住问道：「香蒲，你是不是练家子？」

「哪有啊，奴婢自小就好动，跑得比寻常女子快些罢了。」香蒲发尾一甩，颇为自豪。

我就没再多问。

炫姬一定告状了，因为有以下人传容瑜口令，在炫姬产子之前，不准我再去花园。听说容瑜召了整个太医院的太医来给炫姬把脉，她什么事都没有，还这么兴师动众。香蒲说最年长的老太医出府的时候，直往自己脸上抽嘴巴子。

「张院判几代从医，服侍天潢贵胄，如今给一个侍妾开安胎药还要被奚落一番，真是……唉。」香蒲站在我身后幽幽道。

只可惜，炫姬再怎么宝贝她的肚子，也没能留住那个孩子。

到了行宫半个月，王府那边来找容瑜，容瑜当即风风火火的回去了。

过两天有风声传来，炫姬那个孩子莫名其妙的没了，没摔跤没掉河，吃的用的也都正常，就是流了。太医们找不出来原因，纷纷推脱说是炫姬体质不好，气得容瑜扬言要将他们押入大牢。

太皇太妃也急匆匆的回去了。

行宫本来也没几个人，重要人物一走，就冷清了许多。

我躺在榻上，翻来覆去睡不着，铜盆里的冰块融化了一大半，我还没睡着。

炫姬的孩子没了，会不会跟李晴宸有关？王府里有他的人，除了那个管事应该还有其他人，若是能接近炫姬，害她小产也不是不可能，只求不要让女主背锅就好。

又过了几日，听说炫姬醒来疯疯癫癫，哭喊着有人害她流产，央求容瑜为她做主。没多久，就有人捎信让女主带我回王府。

临行前一天，我又见到了李晴宸。

天气闷热，蜻蜓在荷塘里低空盘旋。我坐在乌篷船里，跟香蒲一块摘荷花，剥莲子。

晌午那会儿还阳光灿烂，没过多久就翻涌起黑压压的乌云，狂风大作。我让香蒲吩咐宫人划船回去，过了好一会也不见香蒲回来，船头也没个人影。

我慌了，在船舱里挑来拣去寻找趁手的东西，最后握着烛台，蹑手蹑脚的往外挪，还没到外面，就被拎住衣领。

「回去。」

来人正是李晴宸。

不是，这行宫也是他能进来的？他跟小皇帝关系这么铁的？

他一坐下来我就急吼吼的问道：「我的侍女呢？还有船夫，他们都在哪里？」我真怕他把人踹进荷花池子里去。

「放心，他们好着呢。」李晴宸毫不客气，拣了几个剥好的嫩莲子扔进嘴里。

「炫姬的孩子没了，是不是你干的？」没等他问话，我先起了话头。这个问题如同稻草卡在喉咙里，不吐不快。

「不是。」他直截了当的否认，「你别什么都往孤身上扯，孤没那么多闲工夫花在她身上。」

「那你之前还让我探她底细？」

「她只是计划中的一个变数，孤是以防万一。」外面的风更大了，乌篷船被吹得东倒西歪，大有掀翻之势，李晴宸不耐烦道：「别废话了，孤来是告诉你，明天别回去，行宫是最安全的地方。」

「这不是我说了算的，万一我娘要回去怎么办？」我的声音被风吹散，船身剧烈的颠簸了下，我猛地摔在桌几上，玉碟里剥好的莲子全打翻了。

「那你就装病！」

「啊？」忽然落了雨下来，噼里啪啦的打在船顶，我没听清他的话。

「这里不能说话了。」李晴宸抱起我，飞出了船篷，顶着风把我送到岸边。

刚一落地，我就扶着柱子稳住身体，这就是轻功吗？比过山车还刺激。等我从失重的感觉里恢复过来，一转头，身后早就没了人影。

香蒲找到我的时候，我差不多也快要走回去了，她看我头发和衣服都有些潮湿，主动跪在女主面前认错，只罚了她一个月饷银。

我淋了点雨，半夜浑身不舒服，好像无数只虫子在身上爬，不疼不痒，就是难受，再加上有些发烧，一会冷一会热，折腾的整夜睡不好。

这下好了，不用装病，我是真病了。

回京的事就被耽搁了，女主回了信，京中那边也没了后话。

病快好的时候，太皇太妃派人过来传话，让我们安心在行宫避暑，别的事不必担心，顺带捎了条消息：玃姬被封为侧妃了。

历朝历代鲜少有青楼女子封妃的，不过也不是没有，所以惊讶是有的，倒不会太见怪。我比较在意的是女主的心情，她知道玃姬成为侧妃后会是怎么样的反应。

可她什么反应都没有，还能不动声色的坐在檐下绣花，从接到太皇太妃的旨意到现在，她连眉头都未曾皱过，不了解她的人说不定会以为天塌下来她也会如此镇定，还是说与容瑜的事，无论多荒唐，她都做好了心理准备。

她之前说她还爱容瑜的呀，我为此失落了好久，以为自己叫不醒一个装睡的人了。女主这幅样子实在费解，她若有片刻失神，我或许会觉得正常，但也会格外失望。

我坐在她身边，垂着眼帘，低声说：「娘亲，爹爹是不是不喜欢我们了，他有了别人是不是就不要我们了？」

「不会的。」她头都没抬，继续穿针引线。静了会儿，她停下来，偏着头问我：「莺儿很希望得到他的宠爱？」

不不不，我可不希望，被她这么一说，我忽然觉得在意这个问题的我就是个二百五。

「谁稀罕他！」我脱口而出。也不对，我并不渴望容瑜的宠爱，可是我也不能眼睁睁看他明目张胆的偏爱炫姬，顺着原文剧情发展下去。

「娘亲不爱他了吗？莺儿觉得，娘亲对他都没有期待了。」我不信这个邪，非要问到底。

女主终于放下了手里的活计，屏退下人，凝望着灰蒙蒙的天空和檐下掉落的雨珠，长长地，长长地叹了口气。

「年少时，也曾有过欢喜，那时，我以为我们会像故事里的佳人才子，能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没成想，到头来都是一场多年的骗局，都是镜花水月，如今，也不过是他的执念罢了。」

女主擦去眼角的潮湿，笑着伸出手指点了下我额头，「傻孩子，你又听不懂，问这么多做什么。」

「我虽不懂，可至少不会让娘亲伤心。」

我站起身，用她送我的帕子给她擦眼泪，她眨了眨眼，变回温柔的模样，为我讲解她的绣活，那一针一线里所蕴含的爱。

将近两个月的避暑结束，我们也该回王府了。出发的时候，宫人在马车前禀报京中有事，皇上先行回去了。

说来也怪，这么长时间，确实很少见到小皇帝，最开始还见过几面，后来就跟蒸发了一样，我怀疑他之后根本就不在行宫。

一路上我都种有不好的预感，也不知是又要见到不想见的人而烦心，还是单纯的会有事情发生。

到了王府门口，出来迎接的人是炫姬，她大概是不想让人看出憔悴，所以浓妆艳抹，口脂也用了最鲜艳的，反而显得更加苍白。

「姐姐终于回来了，妾身早已让人收拾好了庭院，只盼姐姐归来了。」

她面上端的是一派热忱，却遮不住眼里的精明与算计，只是怕没安好心。

「侧妃辛苦了，外面风大，还是早点回去吧。」女主双眸横扫，半分笑容也没有，拉着我匆匆进院。

因此，我们并没有看见，身后的炫姬是怎样咬牙切齿，怨毒的盯着我们的背影。

安稳日子没过几天，有下人过来喊我们去正厅，说是王爷有请。

到了地方一瞧，容瑜坐在主位上，炫姬在他身侧，地上跪着个粗布的妇人，妇人见我们来了，微微抬起头来，我看见她的脸，不由得惊呼出声。

「奶娘？」

她看起来憔悴苍老了不少，远没有几年前精神了，头发和脸颊跟身上衣服一样粗糙，难以相信这是先前哺育我的年轻妇人。

「郡主，王妃...」奶娘两眼泪汪汪的朝我们磕头，「婢子给你们请安了。」

「哎呦，先别叙旧了。」炫姬捻着娟帕娇笑，抬高下颌对跪着的奶娘道：「来，把你刚刚说的再给王妃讲一遍，省得姐姐什么都不知道，叫人冤枉了她。」

「王妃，是婢子对不住你，婢子实在是被逼无奈.....」

「住口！」

奶娘的话还未说完就被打断，容瑜满身冷厉的煞气，暴怒地将手中的茶盏摔在地上，溅起的碎片四处横飞。

就听奶娘一声痛呼，捂住了左半边脸，血一滴一滴从她的指缝里漏出，在地上砸出大朵的血花。

女主把我护在身后，脸色阴沉，双眸直直盯着容瑜的一举一动，「你若有怨气就冲我来，别拿不相干的人发火。」她语气依然是那般沉稳，可紧紧牵着我的左手却出了汗，暴露了她的紧张。

「本王是该跟你好好算这笔账。」容瑜起身走到女主跟前，捏着她的下巴，逼迫她正视自己，「这些年，本王带你不薄，为了弥补你，本王排除万难，就算被天下人看笑话也要许你正妻之位，给了你不输国母的尊贵。可你又是怎么回报本王的！」

女主被他狠狠摔在地上，就像扔掉一个破布娃娃。

「娘！」

「王妃！」

水姜正欲上前扶起女主，被容瑜一脚踹在胸口，直接飞了出去，摔在地上不省人事。

「你.....唔」

身后有人捂住我的嘴，贴近我耳畔轻声说道：「郡主别说话！」听见声音是香蒲，我挣扎的幅度更大，不明白为什么她要阻止我去救女主。

「郡主！」香蒲将我紧紧箍在怀里，悄悄往后退，「郡主若此刻冲动，不但救不了王妃，还会把自己的小命搭进去。」

她的话提醒了我，我这才后知后觉反应过来她的反常，香蒲她太镇静了，与平常的娇憨模样完全不是一个人，她是李晴宸留下的人吗？

我拉了拉她的衣服，她很快明白我的意思，道：「郡主放心，不会有事的。」

正厅中央，女主倒在地上，鬓发有些散乱，她缓缓抬起头来，白皙的脸颊上沾了灰尘，嘴角渗出血迹，形容狼狈，却在笑着，只是那笑容越来越冷，像寒冬腊月里的冰刃。

她扶着身边的案台，踉跄的站起来，擦去嘴角的血，依旧站得笔直而端庄，那双漂亮的眼睛从黑发间露出，带了些令人胆寒的凌厉，她道：「你不配，你不配让本宫生下你的孩子！」

「本宫年少时的那个人早就已经死了，你才不会是他！你只是个自以为是的混蛋，你冷血无情、自私虚伪。苍天有眼，你这样的人根本不配有孩子！」

容瑜被她的话怔住了，背对着我们如同静止的木偶。趁他失神，女主用余光示意我们快走，此时香蒲已带我挪到门边，只差几步，便可逃出去。

「我不配？」容瑜咀嚼着这几个字，自嘲一笑。

「我不配。」他又说了一遍，上前几步，双手抓住女主的肩膀用力摇晃，「我不配，那徐若卿那个白面书生呢，他就有资格让你为他生儿育女吗？」

容瑜像是突然间想起来什么，猛地回首看向我和香蒲的方向，双目龇红，犹如深山丛林之间，发现猎物的野狼。

「莺儿快跑。」女主拽住容瑜，为我们争取了点时间。

我被香蒲拉着往屋外奔去，转身的那瞬间，我看见的是炫姬得意猖狂的笑脸以及容瑜抽出了墙壁上放置的刀。

不知跑了多久，香蒲把我藏在一片灌木丛里，叮嘱道：「郡主别出声。」

「小心后面！」我朝她大叫。

香蒲没有回头，背后却像长了眼睛，身子前倾，凌空而来的刀中断了她半截头发，从我头顶上空飞过，砍在了红木柱子上。

容瑜已经看见我们了，躲也没有意义。

我从花草丛里出来，香蒲护着我被一步步逼退，她尝试和容瑜沟通、求饶，统统无果。容瑜像是被鬼魅寄生了，红着眼把我们堵在墙角，他手里没有任何武器，可抬起的右手仿佛蓄满了无穷的力量，正向我们袭来。

「王爷手下留人。」

一声颇具岁月感的声音打破了令人窒息的气氛，容瑜定在原地，愣了片刻收回手，他转过身去回到阳光下，魔鬼好像从他的身体里消失了，他又变成了冷面威严的摄政王。

我那颗提到嗓子眼的心又沉了回去，像鱼终于回到水里，大口大口的喘息起来。香蒲泄了气一般沿墙滑下，抱紧我喃喃自语，「没事了，郡主，没事了。」

谁？谁来了？

「王爷，老奴奉太皇太妃之命，来接王妃和郡主入宫侍疾。」

这声音十分耳熟，我有气无力地眯起眼，逆着刺眼的光，只能看见来人一身姜黄色宫装，再根据沉闷苍老声音判断，应该是宫里的嬷嬷。

我跟女主被带到了钰池宫。

来之前已经换了身衣服，重新梳妆打扮。可太皇太妃似乎能透过光鲜的外表看出我们母女先前的狼狈样，她有些嫌弃的皱眉，不耐烦的放下茶盏，道：「没出息，连个妓子都斗不过。」

女主起身拉着我跪在地上行个大礼，「太皇太妃说的是，臣妇一定谨遵教诲。」

太皇太妃这老婆娘似乎不满意，咂舌道：「你这副死气沉沉的样子真是无趣，也难怪子晏非要宠幸那上不得台面的东西了。」

女主低下头，没有接话，她的脸色平静，看不出什么神情。我有些幽怨的盯着老婆娘，哪壶不开提哪壶。

太皇太妃挥手让伺候的宫女都退下，连带着香蒲都被赶到了殿外，只留了之前传话的那个嬷嬷。

「行了，这里也没外人，就开门见山的说吧，今日之事，若不是哀家及时派人过去，怕是你们母女此刻盖上白布了。」老婆娘的声音陡然拔高，「可哀家今日也把话撂在这，你和子晏过去那些事，哀家不过问，但皇家，向来是子嗣为大，你自己好好掂量掂量吧。」

「是。」

「最近这些日子就呆在宫里吧，回去抄几本佛经，就当给哀家祈福。」太皇太妃伸手，一旁的嬷嬷立刻过来扶她，临走之前还能听到她无奈的自言自语，「哀家老了，管不了那么多了。」

女主双手交叠，磕头送她离去，一旁的我云里雾里，甚至搞不懂为什么会有今天这一出。

太皇太妃把我们安排在她宫里，因为我也不小了，便独自睡一间宫殿。

回去后，我坐在榻上，问香蒲：「你知不知道，奶娘今天为什么要回府？」我想起奶娘跪在地上哭着说她对不起我们的模样就费解，况且这件事跟孩子有什么关系？竟能让容瑜生那么大气，以至于恨不得杀了我。

难道女主和他有过一个孩子，然后弄没了？小说里没这段啊。

香蒲帮我把包袱里的东西拾掇出来，叹了口气，「郡主别问了，您还小，长大了王妃自然会告诉您。」

「我不小了。」我受够了他们每个人都用那种没必要跟我说的眼光看待我。

「你说不说？」我搬了个椅子站上去，一下子比香蒲高出半截，扬手就要朝她脸上呼去，「再不说我就打你，把你打成猪头。」

香蒲还要推脱敷衍过去，被我胡搅蛮缠到没办法，只好说了她猜测的部分。

「先说好，这是奴婢的猜测，猜错了奴婢可不管。」

我点头同意，示意她接着往下讲。

「郡主啊，王妃入府这么多年，除了您之外，也没个一儿半女。侧妃和府中其他姬妾都曾有过身孕，那肯定不是王爷的问题，自然是王妃这边……」香蒲有些同情的抬眸看我，「王妃能生下您，必然也是能生养的，那就只能是……不想生了呗。」

「这种事，太医肯定是不敢的，府里的下人自然也不敢。奴婢听闻云姑姑原先是服侍王妃的，后来嫁人出府，再后来又成了郡主您的奶娘，您断奶后她又回去。这期间，来来回回好几年，想必，汤药都是经云姑姑手送进来的。」

香蒲说完又补充道：「这都是奴婢瞎说的，郡主万万不能信啊。」

「好，我不信。」我进了内殿，放下珠帘，「你下去吧，我想睡一会。」

我并没有真的睡觉，只是缩在被子里走神。

香蒲说她是瞎猜的，我觉得她说的很有可能都是对的。

小说里总是说女主体质不好，我就先入为主，以为她是身体原因再加上忧思过重，故一直未孕。从来没想到她是自己服用了避子汤，也从不知道她不愿怀上容瑜的孩子是在给我留退路。倘若她真和容瑜有了孩子，容瑜那种人，一定会将我抹杀，亦或是任由他的子嗣践踏我，一如他当初手刃我生父。女主她知道这点，所以她断绝了和他的所有可能，只为了保全我。

时间悄然流逝，屋里越来越暗了。香蒲走的时候好像没关窗户，风卷起珠帘摇曳碰撞，听得人心里烦闷。

不一会儿，许是风大了些，帘子的声响更杂乱了，我嫌烦，将头蒙进被子里，最好什么声音也听不见。

「怎么，就这么不待见孤？」

听声音就知道是谁来了，我冒出个头，保持着面朝里的姿势，不满的说：「你来做什么？」搞不懂他怎么连皇宫都能混进来，当小皇帝的盟友福利可真好。

桌上的茶具发出碰撞声，估计李晴宸是坐下来了，他说：「听说你今天小命差点没了，孤特地来看看你呀。」

「不用你管，你有这闲工夫怎么不去看望我娘。」我裹紧了被子。

「孤说过了，现在还能见她，太过冒险。」

「那什么时候不冒险！」我掀开被子嚷嚷道，「你要是真的在乎她，为什么不将我们从那吃人的王府里接出来。」说着，眼泪就忍不住往下掉，该死！

「好了好了，小祖宗，别哭了。」李晴宸走过来，用拇指揩去我脸上泪水，「是孤的错，孤没能保证你们的安全。」

我打掉他的手，自己胡乱用手背抹泪，明明没想哭的。李晴宸坐在床沿，又把被子给我盖上点，「不过也快了，再忍忍吧。」

「什么快了？」

他又不说了，我知道他是不会回答了，便转了个别的话题，「舅舅，你认识徐若卿吗？」

李晴宸揉了揉我的发顶，嘴角牵扯起温柔的笑，和女主有些像，「何止是认识。」他说，「若卿与孤是至交。」他说这话的时候，目不转睛的盯着某处，似乎在回忆某段美好的记忆，我不知道那是怎样的过去，只觉得这个人应该对他很重要。

他深深叹息一声，好似落花凋零，流水无意，令人惋惜。

「文有徐若卿，武有周子瑜。」李晴宸苦笑，「那时，孤还以为有他们二人，定然能够山河无恙。」

「你说什么？」

我刚一说话，他忽然「嘘」的一声捂住我的嘴，压低声音，「有人来了。」

那怎么办？我用眼神问他。

门外，急切脚步声越来越近，大约有好几个人，有人敲了敲门，朝里面问：「郡主，您睡醒了没？」

是香蒲。

我朝后窗努努嘴，示意李晴宸快走，他静悄悄的退至窗台边，跟风筝一样飞了出去。

「等等，容我穿下衣服。」

「好。」这声是小皇帝。

香蒲先进来伺候我穿衣完毕，才打开门让小皇帝一行人入殿。

我感觉自己很久没有见过小皇帝了，在行宫匆匆见过几面之后再没碰到。时间并没有多长，再见却像是隔了好些年，竟觉得他的容貌都有些陌生了，甚至他的唇周，都冒出了些细细的绒毛。

除去了冠冕堂皇的礼数，小皇帝坐下来，开门见山就说：「如果莺莺不喜欢皇叔，朕可以让皇婶与他离。」

「不行。」我想都没想脱口而出。

大殷已经亡了，和离之后我娘就是庶人，王妃和庶人哪个身份更有用，这说都不用说。

「那——」小皇帝贴近我耳边，吐出的气息温热，有点痒，「朕替你杀了他？」

我一脸惊恐的回望他，一副见了鬼的样子。小伙子，你这个想法很危险，还是先保佑保佑自己吧。

小皇帝没看见我的表情，自顾自说着话。

「朕今日折子都处理完了，晚膳叫御膳房做了些莺莺爱吃的，等会叫上皇婶一块用膳，可好？」

「说来，朕的生日也快到了，这段时间莺莺都呆在宫里，若是觉得无聊的话，不妨给朕备份礼物。」

啊？我现在哪有心情给你准备礼物。头一次，我突然厌烦起了生日这个词，为什么皇帝每年过生日都要大摆筵席还得绞尽脑汁的给他送礼，他不嫌烦我都烦了。

小皇帝自说自话，完全没理会我的不情愿，我蹙眉听着，时不时敷衍的应几声。

蓦地，小皇帝停下来，直勾勾的盯着我的脸，看得我心里发毛。他走近了些，抚上我的眼睛，「你哭了？」

「我.....」

我眼睛不由自主的往别处瞟，不知道说什么，支支吾吾道：「刚才.....做噩梦了。」

小皇帝忽而一笑，「你总是这样。」

我这才留意到他的声音也变低沉了，笑着说话的时候，让人有种轻飘飘的不实感，好似踩在云端。

我意识到，小皇帝长大了。

用完膳回钰池宫的路上，有个太监从小道上过来，先是跪在地上，等我们过去后悄悄跟在了后面。

回去后，那太监不知说了什么，女主听后抚着胸口宽慰自己，「太好了，无碍就好。」

我歪着头问：「娘亲，什么太好了？」事到如今，还能有什么好事。

「是你水姜姐姐，大夫说她无甚大碍，修养一段时间就好。」女主心情极佳。

原来那个太监是送消息的人，我皱眉思索一会儿，「那奶娘呢？她怎么样了？」她粗糙的衣服和憔悴的脸，失去光泽的头发和树皮般的手，无一不暗示着这几年的穷困潦倒。

女主叹了口气，「我早就说过，那人靠不住，她执意要嫁，如今落到这番田地。」

我明白了，奶娘应该是遇上渣男了，走投无路，应该是被人许了好处才回来作证的，利用她的人之后会怎么处置她，就无从得知了。

几天后，我主动去了御书房找小皇帝，跟他说我做了一个奇怪的梦。

梦里有个叫牛顿的公子哥拿着苹果在树底下发呆，然后一个叫爱因斯坦的大胡子过来给他讲故事，还有一个叫薛定谔的秀才抱着猫加入其中。

都说撒娇的女人最好命。

在我扯着小皇帝的衣服，拖着长音、撒泼打滚好几番之后，小皇帝终于同意寻高人为我解梦。

京城各处张贴了寻人解梦的告示，朝臣连连哀叹，说我童言稚语，小皇帝竟信以为真，也跟着胡闹；说我小小年纪，糊弄君上，还扰乱民心，就差说我红颜祸水，祸国殃民了。

不就是贴几张黄纸，至于吗？又不是贴给他们看的。

告示一出，没过几天，就有消息了，不过不是解梦高人的消息。

而是容瑜带着炫姬入宫。

「郡主，您今日就在宫殿玩耍吧，还是别出去了。」香蒲在一旁为我研墨。

早起至今，我写了七八帖了，就这幅字最满意，被她一打岔，笔力不稳，最后一笔拖太长，毁了整张纸。

我丢了笔，墨飞溅到纸张上，毁得更彻底了。

「我不管，我今日就要出门，我要去看皇祖母。」

到了主殿，太皇太妃这边有点热闹，何止有点，简直热闹非凡。女主坐在她下侧位，对面是一顺溜的太妃，七嘴八舌的跟女主唠嗑，炫姬坐在最外侧，冷冷清清的。

我请过安就到女主身边，待炫姬寒暄两句告退后，我嚷着要去御花园里放风筝，也离开了。

秋日天高云淡，不似春天有暖风，风筝哪能飞起来。

我找了个显眼的石凳坐在上面休息会儿，没过多久，炫姬便领着侍女晃晃悠悠朝这边过来了。

「真巧啊，能在这儿遇到郡主。」炫姬先开口道

「巧什么，刚才在皇祖母那不都见过面了吗？」

炫姬抿唇笑了笑，也不恼，走到我身边不客气的坐下，招呼侍女把食盒拿上来，「妾身刚才去御膳房替王爷拿了些点心，郡主可要尝尝。」

「好呀。」我单纯的笑笑，「听闻侧妃会做一种叫奶茶的东西，不知侧妃现在可有空，我宫里就有上好的茶叶和鲜牛乳。」

「那妾身就献丑了。」

守在旁边的香蒲觉得我和炫姬之间的气氛过于诡异，有些看不下去，悄悄扯着我的衣袖提醒道：「郡主.....」

「没事的，香蒲，侧妃娘娘只是和我一块用点心，有什么好担心的。」我说着转向炫姬，「对吧。」

炫姬保持着温顺贤良的模样，微微颌首，「正是如此。」

入了殿门，炫姬以奶茶是她独家配方，不能让外人知道为由，请我屏蔽左右。

「去外面守着，不准别人进来。」我对香蒲吩咐道。

「郡主.....」

「去吧，有事我叫你。」

香蒲带着其他宫女退下去了。

人一走，炫姬那张恭顺的脸立马变了样，五官皱在一起，张牙舞爪的，「你藏得还挺深，要不是你自己暴露出来，我就是想破脑袋也猜不到，你竟然也是穿越的。」

「你还真是老阴阳人了，都掉马了还用这种语气说话。」

「我阴阳人又怎么样，你很快就要变成阴间人了。」炫姬一边说，一边在屋子里踱步。

「你未免太自信了。」我反驳道，「就算你是这破烂虐文的作者，也不是全知全能的。」

是的，我确信，附在炫姬身上的这个人，是这篇文的作者。

根据奶茶这条线索，我猜测她也是穿越来的，之后我回忆了所有关于炫姬的事。正如李晴宸说的，她知道的太多了，远远超出了一个后院姬妾应该知晓的。

最开始，她出场的装扮就很熟悉，我只觉得见别人穿过，却又不记得何处见过，之后想起来后才发现，那分明是我神仙姐姐的虞姬造型，更不要脸的是她还给自己起了个玉姬的名字套近乎。

百花宴，她明明有无数种方法陷害女主和陆明泽，可她偏偏选择了放箭。她是怎么保证陆明泽一定会抱着女主躲开的呢？陆明泽教了我几年，我都不知道他会武功，炫姬这个从来没有跟他打过交道的人是怎么知道的？

还有女主服用避子汤这件事，那时候她还没出场呢，怎么会知道女主不孕是用了药而不是别的原因。李晴宸也提过，小皇帝给容瑜下套的事她也都知晓，王府的下人们也说容瑜的喜好她全都知道，要说这烂文不是她写的，打死我都不信。

最关键的，女主的名字是李晴柔，是我曾经的同学。我一直对「李晴柔」这三个字比较迟钝，有些耳熟却又想不起来，因为

在我的记忆和认知中，我的那位同学她叫李雪。但是，当李晴宸提起周子瑜这个名字时，一切都变得豁然开朗了，我终于知道了这个狗血世界的形成原因。

李晴柔是校花，相对的，周子瑜就是我们学校的校草。很幸运的是，我与这位校草是一个专业的。上大课的时候经常见到，又高又帅，桃花眼很撩人，唇形也十分好看，全身都洋溢着少年的清俊气质。我能记住他还有个原因，就是他理科相当出色，任何竞赛只要有他在，我就只能拿二等奖。

正如所有校园文里写的，校花与校草偶然相识，互相欣赏，最后变成恋人，李晴柔也和周子瑜在一起了。之后，贴吧抹黑羞辱李晴柔的帖子层出不穷，校园八卦满天飞，校方删都删不过来。最后根据 ID 找到了发帖人，不知道学校是怎么处理的，有人说发帖那女生被劝退了，也有人说是休学一年再留校察看。不管怎么样，事情总算结束了。

可谁都没想到，罪魁祸首转移阵地，写起了小说，用他们的名字给男女主命名，把那些肮脏下作的事情全部附加在了故事里的女主身上，以此来满足自己的私欲。

我深深注视着面前的这张脸，清新柔美，带着点书卷气，眼神却妩媚多情，勾人心魂。再有华服珠钗加持，气质也添了几分雍容，这或许就是她设定的理想中自己的长相了。

既可以是甜美的花，亦能是剧毒的果实。

「既然你都知道了，还需要我多说吗？你会被那个恶心变态的老国王玩弄致死，李晴柔也会死，你们都不得好死。哈哈哈哈

哈哈你要是跪在地上给我磕头，我兴许还能帮你改改结局，让你们走得风光点。」

我把泡好的茶倒入牛奶中，添了点蜂蜜，轻轻搅拌，平淡的说：「清兰院的门房养了条小花狗，你知道那狗叫什么名字吗？」

「什么？」炫姬显然没想到我会问这个问题，她的娥眉拧在一起，仿佛蠕动的毛毛虫。

「看吧，这么简单的问题你都不知道，说明你并不是全知全能的。」我越看她的表情越想笑，不过还能克制得住。

炫姬的眼睛里满是蔑视，「你有病吧，为什么我非得知道这么无聊的事，我只要知道剧情的走向就行了。」

「是啊，你知道全部的剧情，可是剧情按你写的发展了吗？」

她说不出话了。

按照她写的剧情，我会被炫姬抚养，会选择学武，会被容瑜养废；小皇帝会因为我弄伤他的宠妃讨厌我，陆明泽根本不会教导我，甚至于李晴宸，小说里提到他的时候，他和大殷的残余势力已经被容瑜一网打尽了。

「不过，还有一些是遵照原剧情的，那就是你的孩子还是没能留住。」我的话如同针尖，密密麻麻扎上炫姬的心，痛得她喘不过气来，我清楚看到了她眼中的震惊与哀伤。

「啧啧啧，你说你写小说意淫帅哥也就罢了，写个小甜文多好哇，恩恩爱爱甜甜蜜蜜的。可你非要写虐文，把自己摆在恶毒女配的位置上，陷害女主还反咬一口。你心疼你的孩子，你就没想过，被你用文字羞辱的李晴柔，她被强暴被弃之敝履，你写东西时候，就没想过那些事情如果发生在自己身上会是什么样的吗？」

「你又不是我，你懂什么？」

「是啊，我去确实不懂，也不想去理解你的感受，只是觉得你可悲又可怜。」我端起碗尝了一口奶茶，味道还不错。「你没把自己写成女主，反而将自己带入歹毒的恶毒女配中，而男主偏偏不爱完美的女主，只爱你这样有点姿色的心机婊，就是搞乙女创作我也没见过这样子的。你强调自己是个清倌，女主是个二手货，是因为你在暗讽李晴柔之前有过男朋友。你喜欢周子瑜，就把他搞成男主，是可你笔下的容瑜残暴易怒、自私霸道，这就是你喜欢的人？周子瑜在你眼中就是这样的？」

「你也是……」炫姬不敢相信，我竟然和她是一个学校的，不过她很快接受了这点，还反讥道：「我怎么写关你什么事？」

「本来不关我什么事，可我现在也处在这个世界里，怎么能坐视不理呢。」我装模作样的替她哀叹，学她那阴阳怪气的腔调，「流产很疼的吧，毕竟是在古代嘛，没有麻药，可不得自己忍着，那么疼还能忍下来也真是难为你了。」

「你……」她瞳孔收缩，咽了口唾沫，咬着唇没让眼泪掉下来。

我继续说：「其实你很想留下这个孩子的吧，怀孕那会儿都折腾得不像人了，可因为你设的剧情，还是流了。即使你是作者，就算穿书了，不也改不了自己的剧情走向吗？」

「还有一点，小皇帝十岁的宫宴上你就出现了，比小说里提前两年，可当时你使出浑身解数，容瑜也不搭理你，非得到规定日子才把你带回来，估计也是因为遵循剧情的原因吧。」

冥冥之中，似乎有道不可触碰的法则，禁锢了我和她，她再怎么想顺风顺水也得按原步骤进行，而我，再怎么绞尽脑汁改变剧情，故事的主线似乎都没有被动摇。

炫姬也想到了这点，指着我说：「跟我写的有差别又能怎样，无论支线剧情怎么发展，你和李晴柔注定是死！而我，会和他一生一世一双人，我才是最后的赢家！」

她疯魔的大笑起来，像妖风吹过瑟瑟发抖的树林。

「你怎么就不明白呢？」我无奈的耸肩，「你写得再虐，再怎么用地文字羞辱故事里的李晴柔，再怎么给自己脸上贴金，容瑜再怎么宠你爱你，也不会对现实造成一丁点的影响。」

「因为——」我站起来，右手贴上心脏的位置。

「容瑜并不是真正的周子瑜，李雪也不会变成李晴柔。」

我掏出藏在怀里的匕首，刀鞘上缀满五颜六色的宝石，一看就价值不菲。拔下刀鞘，我举着匕首，一步步逼向炫姬，她瞬间

吓面色发白，刚才的疯劲都没了，倒在地上手脚并用往后退，像极了沿壁攀爬的蚰蜒。

我爸生前有几个跟他关系交好的同事，都教过我一些防身术，我天生运动好，跑得快，柔韧性也不差，学起来还算容易。但他们说，当我日后遇到拿刀的对手时，千万不能赤手空拳的硬拼。因为即便是经验丰富的警察，在面对持刀行凶的歹徒时，也未必会有胜算。

我想这一点，炫姬也很清楚，不然她为什么连话都说不完整了。

「你.....你不能杀我，他.....容瑜不会放过你的。」

「谁说我要杀你了？」这蠢女人，难道都没有认出来，这匕首是容瑜送给她的吗？

我握着匕首，面无表情的往自己的手臂上划了一道，血立刻流出来浸湿了衣衫。

「你疯啦？」炫姬不明所以。

我又把刀尖换个方向，打算对她刺下去，不巧的是脚底一滑，我摔在了地上，匕首也落在了她的脚边。

我正准备起身，炫姬飞快的捡起匕首，颤颤巍巍地将刀尖对着我，「你.....别过来，别过来.....」

说她蠢就是蠢，谁要过去了，呵。

「救命啊！」

我大喊一声，站起来就往门边跑，「来人呐，救命啊，她要杀我！」

「郡主！」殿门从外面被踹开，香蒲冲过来接住我。

「香蒲快跑，她要杀我们！」

铛的一声，匕首掉在地上，身后是炫姬断断续续的声音：「我没有，不...不是我.....」

「啊啊啊，不要杀我，不要杀我！」

香蒲抱起我往殿外跑，我的尖叫声引来了不少宫中侍卫，最先赶来的一队纷纷拔刀进入殿内，余下的人将我和香蒲护在圈里。

「莺儿。」

我顺着声音望去，是女主和太皇太妃来了。

我靠着香蒲往她们那边跑，勉强唤了一声，「娘。」接着便跌进女主怀抱中，女主见我一身血，眼泪直掉，「莺儿，莺儿你这是怎么了？」

太皇太妃也被我吓到了，定了定神，冷着脸吩咐身边人，「太医，快宣太医！」

「不，不是我，我没有伤她！」炫姬失魂落魄的被两个侍卫架出来，口中反复念叨着这几句，另有侍卫朝我们跪下，「启禀太皇太妃，属下们在殿内发现几处血迹，还有这把匕首。」说着，双手捧着沾血的匕首摆在太皇太妃面前。

太皇太妃不忍地闭了闭眼，将目光移向别处。

香蒲忽然跪下大呼道：「太皇太妃，奴婢亲眼看见侧妃娘娘用这把匕首伤了郡主，还请太皇太妃为郡主主持公道。」

「我没有！」炫姬嘶喊起来，「是她自己，她拿刀伤了自己，她想陷害我。」

「还敢狡辩，来人。」太皇太妃一声令下，旁边出来两个孔武有力的嬷嬷，左右开弓抡了炫姬几个巴掌，她嘴角都被打出血了。

失血的眩晕感逐渐漫上来，几个太监抬来担架将我移上去，宫女们手忙脚乱拿纱布给我止血。太阳躲到了云层后面，光线一下子暗了，有风吹过，冻得我瑟瑟发抖，拽着女主衣襟的手愈发脱力。

「莺儿，莺儿坚持一下，太医很快就要来了。」女主握着我的手，大颗大颗的眼泪掉到我衣服上。

「出什么事了？」远远地，传来一道清亮的少年音。

失去意识前，我看见几个尤为鲜明的人影正往这边赶来。

我是被惊醒的，直接猛地从床上弹起来那种，醒来有些失神，不记得自己做了什么梦，只知道那是个荒诞到恐怖的梦。

左臂受伤的地方被纱布包裹的好好的，刚才动作太猛，拉扯到了还挺疼。我正欲抹汗，却发现自己的右手被人紧紧握着，我揉了揉眼，靠在床边睡着的人竟然是小皇帝。

？！

确实够荒诞恐怖的。

我一动，小皇帝就醒了，他憔悴了不少，脸色苍白，双眼布满血丝。见我醒了，立马开心的像个傻狗，着急忙慌的叫人喊太医。

我基本没事，伤口不深，就是流了点血，我还是挺有分寸的。

小皇帝在我醒来后嘘寒问暖一番就去歇着了，香蒲说原先是女主一直守着我的，小皇帝见女主太累，让人扶她去休息，自己在我床边守了一夜。

要不是亲眼所见，我肯定不信她说的。宫里又不是没人伺候了，他一个皇帝，至于上赶着自己来吗？

炫姬已经进了大理寺监狱了，侍妾刺杀郡主，本该是掉脑袋的事，她这算轻的。听说是太皇太妃下的旨意，容瑜也不能为她求情，有损他摄政王的面子，而且还当着外人的面，忤逆自己的母妃实在说不过去。

「外人？」我蹙眉问道，打断了香蒲。

「就是陆太傅陆大人，那日陆大人找皇上议事，也跟着过来了。」香蒲给我添了杯茶，继续说：「奴婢还是头一回看王爷这么维护王妃。」

我瞪大眼睛像是听了鬼故事，容瑜会护着女主？我看他是想在陆明泽面前显摆自己多爱女主，好让陆明泽知难而退，所以才没搭救炫姬吧。

呸呸呸，说鸡不说吧，文明你我他。

香蒲夹了块酥肉递来，我嘎滋嘎滋咀嚼着，听她有些迟疑的说道：「王爷还说，过段时间就把您和王妃接回王府。」

啊？疯了吧。

我可不想回去，我觉得皇宫挺好的。不过如今炫姬不在府里，也不必斗来斗去的了，除了容瑜他自己。我还记着他要杀我的事，根本不想见他，他反倒若无其事的，还想像以前那样，容瑜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？

我养伤的这段时间，日子平静得如同一汪水，一点涟漪都没有。

这日，香蒲靠在我耳边轻声告诉我，炫姬要被流放到边关了。

「她在牢里一直喊着要见王爷，见没见着不知道，消息传到王妃那边了，奴婢碰巧听到，就赶紧过来告诉郡主了。」香蒲洋洋得意。

我隔着衣服抚上手臂的伤，那里已经结痂了，过不了多久应该就会痊愈。

如今炫姬已是阶下囚，多亏了小皇帝龙颜大怒，炫姬才没有翻身的余地，也不枉我演了出苦肉计。

流放，应该很远吧。

我还有一些问题需要问她，在她被发配之前，我想去牢里见她一面。

我刚提出这个想法，就被身边所有人否决，他们说我是千金之躯，怎么可以去牢狱这种阴寒肮脏之地？

看来我需求助外援。

平时出了点什么事，李晴宸都会第一时间出现。这次我真受伤了，他反而不来了。

山不来就我，我便去就山。

我写了个藏头的书信，托人带给王府里那个采买的管事，就说我贴身衣物带的不够，从府里拿些用惯了的东西。之前用来陷害炫姬的那把匕首，就是这样送进来的。

然而等了几天，李晴宸并没有出现，只有一个从头裹到脚的黑衣人半夜惊现在我房间里，活活吓了我一大跳，还以为闹鬼了呢。

黑衣人朝我跪下，示意我到她背上。我其实是有点介意的，在我近二十年的人生里，除了我爸，还真没别的男人背过我。不过此刻也不是拘于小节的时候，我顺了他的意思，攀爬上去，感觉稳妥了便说：「好了。」

霎时间，黑衣人背着我腾空跃出窗外，脚步在地面轻点一下便翻上了墙头，躲过重重守卫，没几步就飞出了宫墙，落在了宫外。

这轻功，比李晴宸还高超几分吧！

他带我进了大理寺的地牢，打晕了看守，朝我比划了个「一」的手势，寓意一炷香的时间。我点了点头，便留他在外面把风。

我以为牢里会关押着各种各样的犯人，没想到走过了好几间牢房，都没有人。我停在了最后一间牢房外，清了清嗓子。

睡在稻草上的人动了下，还没醒过来。看得出来炫姬在牢里过得很不好。已经深秋了，她身上只穿一件脏污的囚服，不过几日，头发已经像稻草般乱成一团了。没有了华服美裙，金钗花钿，她往日的骄傲与荣宠都成了过眼云烟，只剩笑话。

看清我的脸后，炫姬连滚带爬的冲过来，伸手就要拽我的衣角，我退了几步，她扑了空。

「贱人，你陷害我，你不得好死！」

「你陷害我们那么多次，我不过还你一次罢了。」

「你会遭到报应的，你不得好死，天打雷劈！」她也不客气了，直接用了一堆祖安猎马人的词汇往我身上套，我怀疑她练过潜水，不然肺活量为什么这么大，骂了这么多句气都没岔。

「行了，你有完没完？」我没时间陪她，一脚踩在她扶着栏杆的手背上，她痛呼一声，终于闭嘴了。

「我问你，你知不知道回到现实的方法？」

她愣了下，继而嗤笑起来，「知道又怎么样，不知道又怎么样，我为什么要告诉你？」

「看来你是知道的，你难道就不想回去？」

「我为什么要回去？」炫姬的脸色冷下来，「我本来只想写个小说玩玩，没想到真的让我穿越了。我还不容易才到了这个世界，为什么要回到那个一无所有的现实里？」

我莫名有些同情她了，不仅仅是她的生活惨淡，还有她空无一物的脑子。

「你现在不是也一无所有吗？你都成阶下囚了，不回到现实中难道还想变成刀下亡魂吗？」这么简单的道理，她怎么就不明白呢。

炫姬失魂落魄的摇着头，不断说道：「不会的，我不会死的，该死的是你和李晴柔！」她脸上出现偏执而疯狂的神色，「这些都是暂时的，容瑜他会来救我的，一定会的！他需要我，他离不开我的！」

看来是问不出什么东西了，我失望的摇头，打算扭头离开。炫姬扒着囚牢的栏杆，在我身后喊道：「你跟李晴柔，你们不得好死！」没喊两句，她就没声了。

我回头一看，炫姬倒在地上，已经晕过去了。

我面前冷不丁冒出个人影，正是那个黑衣人。他朝我比划了几个手势，我没看懂，但大概知道他嫌炫姬太吵了，怕引来人，就将她弄晕了。

我不停点头表示理解，再让他悄咪咪地把我背回去。

夜探炫姬之后，没多久，容瑜就把我们接回了王府。

外人是不知道他当时差点杀了我这事的，只听说是太皇太妃年纪大了，身体又如何如何不好了，王妃和郡主孝顺，进宫侍疾。出宫自然就代表太皇太妃的病好了，然后又有不少官家夫人带着女儿进宫拜见太皇太妃了。

小皇帝生辰那天，天气阴沉沉的，没多久就下起了雨。也正因为下雨，倒不必像往年那样起个大早先去拜见太皇太妃了。

马车行驶在灰蒙蒙的雨雾中，我跟女主像条鱼在车厢里晃荡，香蒲跟别的侍女在后面那辆下人坐的马车里。感觉时间过去了许久，马车还没停下，我开窗往外张望，不觉僵住。

茫茫的雨幕下，街道陌生而空荡，后面也没有下人乘坐的马车跟随，这根本就不是去皇宫的路！

女主也发觉了这点，她假装镇定，与我对视时，眼中的惊恐却暴露无遗。

「没事的，不会有事的。」她紧紧搂着我，自我安慰道。

我不想坐以待毙，挣开她的怀抱，不停拍打马车内壁，「停车，快停车！」

马车速度分毫未减，甚至在不断加快。车帘被风卷起，车夫的声音伴随着水汽飘入车内，「小的也是奉王爷之命行事，还请王妃和郡主稍安勿躁。」

我们被带到了一个十分普通的小别院里。

车夫脱下雨蓑和斗笠，吹了声口哨，院子里冒出几个市井打扮的壮汉。

「这就是瑜王妃和郡主呀，生的真不错，盘亮条顺的。」一个小眼睛的男人笑咪咪的望着我们，舔了舔唇，双目眯成一条缝，活像阴沟里的老鼠成了精。

车夫挡在我们面前，低声斥道：「老三，你还想不想活了？」

车夫似乎是这群人的老大，他一开口老鼠精便收敛了。之后，他们在一旁商量了片刻，然后把我们关进了一间屋子里。

屋里的陈设和王府差不多，只是门窗都被锁上，光线昏暗，显得有些阴森。好在房间里东西还算齐全，点燃了烛灯和暖炉，倒也没那么凄冷了。

窗外的雨哗啦啦下着，满世界只余下这点声响。

中途有个丫鬟打扮的女子进来送过吃食，只是我和女主都没有碰过，谁知道那饭菜里有没有被加过东西。

我坐在桌边，垂头思考着目前的状况。

小皇帝生辰宴，没去成皇宫反而被掳到一个破院子里，屋里的摆设说明这里确实是容瑜地盘，但外面那些人.....容瑜带过兵，他的手下应该都是训练有素的将士，就算是暗卫，也是人狠话少的杀手，不该是如此市侩的模样。

莫不是这些人被掉包了？

如果是李晴宸的人，也不像，他的手下都是从头裹到脚的黑衣人，站在旁边就跟柱子一样，压根没有活人味。再者说，他的下属怎么敢觊觎女主的美貌。

总之，这事不对，这些人也有问题。

难不成是.....姩姬？

不可能，她在牢里，根本不可能使唤得了人，莫非她被放出来了？

我正想着，门锁倏地被打开，我和女主皆紧盯着门的方向。

来人吱呀推开了门，是那个老鼠精！他恶心兮兮的眯起眼睛猥琐地笑着，带上身后的门。

「这买卖不亏，我还没尝过王妃的滋味儿，如今这不就来了。」他说着，就朝女主那边去。

「别过来！」女主退到墙边，拿了桌上的烛台护卫，屋里一下子暗了下去。

「哎哟，美人，别害羞呀。」老鼠精突然扑上去，发了疯一样的啃咬。

「放开我娘！」我冲上前去拽他的衣服，打他，都没有用。余光瞟到角落里的大花瓶，我抱起花瓶朝他砸过去。

「去死吧！」

我个子不够高，没砸到头，只砸了他的后背。

老鼠精停止了动作，气急败坏地转过身朝我逼来，「妈的，老子放你一马，别不识好歹。」他露出个无耻而下流的笑，「正好有人让我好好关照你，不如先拿你开开胃！」

老鼠精正欲扑过来，我猫着腰尖叫着到处躲。

「别嚎了！」他硬是把我从屏风后面拽出来，手臂上一阵刺痛，好像被指甲挠破了。

我对准他的手，狠狠咬了下去。老鼠精吃痛，乱叫一同，仿佛耗子被扔进油锅炸得外焦里嫩。

「小东西，不识好歹！」

混蛋老鼠精拽着我的头发，打算摁着我的头撞向橱柜，女主惊恐的大叫我的名字，我闭上眼睛咬紧牙关，做好了头破血流的准备。

「老三！」

门从外边被踹开，车夫满脸杀气的站在门外。

「大哥，你听我说……」老鼠精松开我，不知所措的往旁边移。

车夫冲过来扯着老鼠精的衣领给了他一拳，「没出息的东西，你若是想死，我现在就削了你脑袋！」

老鼠精看样子是打不过车夫的，捂着头连忙求饶，「大哥我知道错了，大哥饶命啊。」

车夫又给了他一巴掌，一脚踹在他屁股上，把他撵出了屋子，「还不快滚。」

老鼠精屁滚尿流的跑远了。

车夫匆匆略过屋内的景象，顺势埋下头，抱拳致歉，「在下管教不严，惊扰了王妃和郡主，还请见谅。」他走后，之前送过饭菜的丫鬟进来收拾满地的狼藉，给我和女主拿了干净衣物过来，「王妃和郡主就在屋里换吧，奴婢会在外面守着的，不会让人过来的。」

衣服是我们马车上的，留着在生辰宴上备用的，我们默默无闻的换下了被撕坏的衣服。

雨一直下着，夜幕悄无声息的从屋檐滑落，室内灯火通明，烛泪滚落。

我和女主坐着，相互不说话。

我从来没有如此不安过，时间好像回到了很多年前，放学归来我等父母回家，可是墙上挂着的钟走了好多圈，他们还没回来，后来再也没回来过。

眼眶有些湿润，我抽了抽鼻子，忍住泪水要溢出的冲动。

女主忽然转过来看着我，用那种熟悉的目光，冷静又沉着，温柔且悲悯。我不知道她在想什么，只觉得她此刻有些陌生。

「谢谢你。」女主低声道，声音轻得像片羽毛。

「什么？」我擦着眼角，不明所以。

「一直以来，都十分感谢你。」

我停下擦拭的动作，僵在原地不知所措。

她刚刚那是——面对同辈的语气。

她笑了笑，烛光镌刻在她的眼中，忽明忽暗，她启唇继续道。

「一开始，我以为是莺儿长大了，知道体谅人了。后来发现不是，人固然会长大，但不会完完全全转了性子，莺儿睡觉的时候喜欢枕着我手臂，可你不会，你经常背对着人睡；莺儿喜欢海棠，喜欢粉色，你不喜欢但也不抗拒；莺儿从小被他惯坏，

稍有不如意的地方就哭闹，你虽是哭，却总是假哭；莺儿学东西慢，两岁才会走路，你很聪明，虽然在藏拙，可还是能看出来，你聪明到根本不像个孩子。很多时候我不屑于去争去抢，最后都是你为了我的颜面，故作骄纵挽回那些东西。」

她说完，如释重负朝我笑了一下，「这几年来，点点滴滴，真的很感谢你。」

「为什么？」我嘴唇嚅动，眼泪随之落下。

她早就知道我不是容莺莺，不是她的女儿，为什么还对我这个来历不明的，侵占了她女儿身躯的人如此好？为什么处处维护我？以及，为什么愿意陪着我演了这多些年的戏？

她一如往常，慈爱的摸着我的发顶，「我能感觉到，你并无恶意。」她撤回手，望向某处，「尽管你不是我的莺儿，可你这身子，仍然是这世间独一无二的，我的孩子。」

我以前读到过一句话：世界上总有一些短暂的相遇，巧合和空虚在其中所起的作用，要比一生中其他时刻更大，这种相遇没有未来，如同呼啸在夜里的一列车。

「娘亲...」我喉咙里像是卡了个桃核，「我以后还能这样叫你吗？」

她没有直接回答，只是小心翼翼的拔下我的发簪和绢花，轻柔地梳顺我的头发，哄我躺下。

「时候不早了，莺儿该睡觉了。」她说的时候在我鼻尖上点了一下，眼里澄澈见底，一如我刚来的时候那般温柔慈爱。

我得到了满意的答案，蒙在被子里偷偷笑了半晌，然后闭上眼睛，沉沉睡了过去。

一夜过去，天色刚亮，屋外已经有人说话了。

「大哥，你看瑜王如今都倒台了，这王妃不如留给兄弟几个快活快活……」

「住口！」车夫提高了音量，「瑜王对我知遇之恩，我等自然要完成他的遗愿。」

话音刚落，门被推开，几个大汉闯进屋，女主当即站起来挡在我身前。

为首的车夫说一句：「得罪了。」打了个手势，他身后的人闻声出动，不顾女主挣扎把她装进麻袋。

「你们干什么？」我冲上去阻止，拔下头上的发簪刺向车夫，被他一把抓住手腕。

「畜生，放开我娘！」我狠狠踩上他的脚，用了十足的力气，对方似乎完全没有感觉，把我拽开后干脆利落的点了我的穴道，拍了下我的肩。

我保持着扭曲古怪的姿势，变成了一尊滑稽可笑的雕像，眼睁睁的看着他们扛着麻袋走远，却无能为力。

泪水顺着脸颊滑到下颌，滴落，跟外面一直未停的雨一样，落在地上砸的粉身碎骨。

周遭安静了好久，整个世界似乎只剩下了雨声。我的手和腿都酸胀得厉害，又动弹不得，只能在心里呐喊哭嚎。

啊啊啊啊啊啊啊，救命啊，谁来救救我们。

求求了，救救我娘亲，我不想她死。

「郡主。」那个眼生的丫鬟跑进来，看见我的第一眼愣了下，很快便反应过来了，上前解开我的穴道。

「郡主，绯空奉主子的命令，带您面见主子。」

主子？是李晴宸吗？

我浑身酸软倒在地上，胃里一阵阵的泛呕，我咽了几口唾沫，强忍下那股恶心感。抓住她的衣袖央求道：「他们把我娘抓走了，你快去救她。」

「郡主，他们人多势众，绯空武艺不精，恐怕难以救出公主。」她扶起我说，「绯空先带您去主子那边，到时候主子定会派人去解救公主的。」

「到底发生了什么？容瑜他究竟要做什么？为什么把我们关在这个地方？为什么要带走我娘？」

「绯空只知瑜王兵变逼宫，现在情况如何还不清楚。」

逼宫？为什么？先帝驾崩的时候他都没有抢皇位，这会子逼宫造反图什么？

「人呢？人都去哪了？」前院响起一道骄横的女声，这声音耳熟得很，就是一时想不起来。

绯空背起我纵身一跳，躲在屋檐后面。

进入院中的是个红衣小姑娘，手里攥着长鞭，光看背影感觉跟小皇帝差不多年纪。她身后跟着一队士兵，像是军营里的人。

「那几个混蛋竟然敢骗我！」小姑娘气势汹汹的对着身后吩咐道：「就算掘地三尺，也要把她们找出来！活要见人，死要见尸！」

我伏低身子，不记得自己招惹过这么个小姑娘。待她双手叉腰转过身来，我才看清，正是几年前小皇帝宴辰上，跟我叫板的那个，什么赵将军的女儿。

她们一家不是未经传召，不得进京吗？

我还未想通，绯空已经背着我在雨幕中穿梭，飞檐走壁，不多时，已经看到皇宫的朱红色宫墙了。

她轻巧的落在一条巷子里，贴着墙壁往拐角张望，迅速收回身子，蹲在我面前，帮我压了压斗笠。「郡主，瑜王府外面都是宫廷禁军，看来是瑜王失败了。」

「容瑜.....失败了」我有些恍惚，回不过神来。

「主子现下在皇宫里，绯空带您过去。」

「可是我现在进皇宫，不是自投罗网吗？」斩草要除根，小皇帝未必会放过我和女主。「不能去你们的据点搬救兵吗？再进宫再找人救我娘就来不及了。」

绯空顿了下，说：「绯空只是替主子办事，当前救公主要紧，还请郡主不要为难绯空。」她带我来到皇宫的门口，塞给我一个令牌。

「主子此刻应该跟皇帝在一起，郡主不要怕，不会有事的。」

我低头看了下手里的令牌，又看了看她，跑向了宫门，守门的侍卫装像装饰一样站在两侧一动不动，任由我进去。

宫门内尸横遍地，血流成河，无数的尸体浸泡在红色的雨水中，散发出阵阵铁锈腥味。

双腿像灌了铅，跑的越来越慢，我停下脚步，从朦胧的雨雾中辨别方向。

御书房，这个时候他们一定在御书房。

我正欲抬脚，尸体堆里突如其来伸出一只手，握住了我的脚踝。

被这么一拉扯，我整个人摔在地上，回过头来看清那布满血迹的手时，拼了命的想甩开，可是那只手的力气极大，任我怎么踹都不松开。

「救我.....」尸堆里发出一声嘶哑的呼救。

我摇了摇头，来不及的，没有时间了，我只能救我想救的人。我从旁边捡起一把断刀，插进那只手的上臂，终于松开了桎梏。

「对不起。」

丢下这句话，我狠狠抹了把脸上的雨水，转身跑向重重宫殿。

不会有事的。

自我来到这里，已经有太多人跟我说过这句话了，每次遇到不好的事情，我都以为要完蛋了。然而总会有不同的人出现，就我们于水火之中。

或许我可以赌一把，这次也不会出事，小皇帝不会杀我，李晴宸也会帮我救人。

不会有事的，一定不会有事的。

御书房外有重兵把守，我被拦下来了，掏令牌给他们看也没用。

「别拦着我，让我进去。」

我推攘着那几个侍卫，站在雨地里大叫小皇帝的名字，刘公公进去又出来，撑着伞往我这边走，「郡主，随奴才进去吧。」

一入大殿，便看见小皇帝和李晴宸面对面站着，一个在御案前，一个在御案后。而陆明泽，正站在李晴宸身侧。

小皇帝见了我，紧锁的眉头似有动容，他似乎想说什么，但最终没有开口。我无暇顾及他，上前拉住李晴宸的衣摆，苦苦哀求道：「舅舅，娘亲被人抓走了，你快救救她。」

「好，孤知道了。」语气波澜不惊，也没有丝毫要救人的举动。

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禁不住往后退。不应该的，李晴宸不该是这种态度，他可是娘亲的兄长。

找他无望，我又去求陆明泽，小说里他是深情的男二，他不会不管的。

「陆大人，救救我娘亲吧，她被坏人抓走了。」

陆明泽半蹲下身子，声音柔和而富有磁性，听着却冰冷，「那郡主知道王妃是被何人抓走的，又带去了何处？」

我慢慢松开了抓着陆明泽衣服的手，是啊，我都不知道抓走女主的那些人的来历，也不清楚她被带到了什么地方，那我一路跑来的意义何在，就是这般像没头苍蝇一样乱撞吗？

陆明泽或许是看我可怜，补充道：「郡主莫急，陛下已经派人去找了，很快就会寻到王妃的下落了。」

「不，来不及了！」眼泪控制不住的糊了我满脸，混着未干的雨水留下来。

我从来没有如此的怨恨和绝望，就连在监狱里看到那个杀害我父母的凶手时，我也只是在心底感叹一句：太好了，终于将他绳之以法了。可现在，我深深注视着眼前的三个人，恨不得将他们撕碎扯烂，他们明明勾勾手指头喊句话就能办到的事，为什么这么无动于衷？陆明泽说小皇帝派人去找了，可我依旧不安心，我好害怕，我觉得自己好像再也见不到她了。

我更恨自己，为什么什么都不知道，什么都办不到，我好不容易支撑到现在，结果还是改不了女主的命运吗？

我瘫坐在地上，蜷缩成一团，发不出任何声音，

「行了，陛下，我们继续刚才的话题吧。」李晴宸甩了下衣袖，正面朝着小皇帝，「我方才提出的条件，陛下若是应允，或许我们还有的聊。」

「陛下不可。」陆明泽躬身行礼，「如今我朝已将大殷旧址纳入版图，贸易也相互流通，早已形成了一条锁链，若是轻易让出去，怕是牵一发而动全身，最终会伤害国之根本。」陆明泽看向李晴宸，「阁下不如换个条件，也免了伤和气。」

小皇帝手背在身后，沉思了会，昂高下巴说：「金钱美人，宅邸封地，李兄尽管开口，朕定会如你所愿。」

「既然如此，那看来是聊不下去了。」李晴宸走过来，把我从地上拽起，修长的手指瞬间掐上我的脖子。

「莺莺！」小皇帝焦急的喊着我的名字，「来人，护驾！」话毕，外面涌进来许多全副武装的御林军，将我们包围在其中。

「你不要乱来，有话好好说，你想要的朕会考虑的。」

「可惜迟了，孤想要的已经变了。」李晴宸手上加了些力，掐得我喘不过气来，他半蹲下来贴在我耳边说道：「小柔儿啊，你能忍到现在已经很不容易了，远远超出了孤的预料。」说着，他用折扇点了点我的腹部，「这里很痛吧，是不是感觉里面有团火，灼得你五脏六腑都在痛。」

我蓦地瞪大眼睛，后脊一阵阵发冷，他怎么会知道？

小皇帝目眦欲裂，面上的懊悔变作阴鸷，「你对她做了什么？」

「自然是千金难求的好东西。」李晴宸继续道：「陛下身在宫墙之中，也该有所耳闻，苗疆的银花蛊可谓是世上最阴险的毒了，无色无味，混入茶水即可种入人身，初期毫无感觉，但时间越长，毒性越猛。」他笑了下说：「小柔儿体内的毒怎么着也得四个多月了吧。」

四个月之前，是端午节那时候。

「雪松玉露的味道怎么样？」

不等我回答，李晴宸拿折扇点了我肩胛处的穴道，内里如同熔浆一样翻腾的灼烧感漫上来，我吐出一大口鲜血。

「杀了他！」

小皇帝一声令下，四周的侍卫蠢蠢欲动。

「陛下可得想清楚。」李晴宸勒得我喘不过气来，血沿着我嘴角缓缓流出，「若是杀了我，可就没有解药了。」

小皇帝恨得咬牙切齿，不甘心的让御林军后退。人群散开一条通道，李晴宸押着我往殿外退，侍卫的包围圈也随着他的动作变化。

忽然，李晴宸猛地将我推出去，朝外面打了个口哨，四面八方涌出来许多蒙面黑衣人，与宫内的侍卫厮杀成一团。

陆明泽提剑而上，与李晴宸缠斗起来。

「莺莺。」

小皇帝扑过来接住了我，然后对陆明泽吼道：「拿解药！」

刀剑声铮铮入耳，李晴宸的折扇在殿内飞过一圈，划破几人喉咙，再回到他手上。陆明泽闪避得及时，躲过一劫，拄着剑停在不远处。

「解药就在这里。」李晴宸从袖袋里取出个白净的小药瓶，恶劣的在陆明泽面前晃荡几下，轻蔑的挑衅道：「有本事就来拿呀。」

陆明泽举剑朝他刺过去，李晴宸一跃而起，踩在他的刀尖上，将药瓶扔了出去，陆明泽的视线随着瓶子移动，身子后仰，迫不及待的伸手去接，却只是狼狈的倒在地上。

而药瓶，摔在了大殿的镀金柱子上，粉身碎骨，瓶内的液体溅了一地。

混战中一个侍卫踉跄而过，从陆明泽头上跨了过去，将那滩药液踩踏成辨不清的污迹。

最后的希望也没了。

「太傅大人恕罪。」

「这话你跟陛下说去吧。」陆明泽站起来，一剑对准那侍卫的心脏。

小皇帝极力压抑着滔天的怒火，牙齿咬得咯吱作响，他下了最后的命令：「统统杀干净！」

说完，他抱起我往内殿走，穿过内殿的通道，来到了外面的长廊。

「莺莺，朕不会让你出事的，太医很快就来了。」

他跑得急切，步伐颠簸，有些许血沫呛入肺里，我禁不住剧烈的咳嗽起来。然而一咳嗽，又有更多的血从口中涌出，沾湿了我和他的衣襟。

我应该是活不成了。

即便这样，还有最后一件事要做。

我费力的抬起手，抓住他的前襟，用尽最后的力气，从喉咙里挤出几个音节。

「求你.....救.....救我娘.....」

终于说完了这句话，我无憾地吐出一口气，再抬头，才发现小皇帝哭了，温热的泪水滴到我的眉心、脸颊，很快变成一片冰凉。

「朕答应你，朕一定会派人找到她的。」小皇帝抽噎着点头，看起来有些滑稽。

他长大了好多，眉眼愈发的精致，鼻梁高挺，轮廓渐渐有了男人的样子，如果不哭的话，也应当是个美少年呢。

可惜了。

「莺莺，你不要离开好不好？只要你活着，朕什么都答应你。」

我已经没有力气去回答他了，就连眼前的东西都看不清晰了，我太累了，一直以来，都紧绷着神经独步前行，妄想改变故事的结局，撼动那蛮不讲理的宿命。

「你和李晴柔都会死，你们注定不得好死！」

耳畔不断萦绕着炫姬的话，或许我真的改变不了什么，是我把自己想的太特殊了。

故事终究是故事，怎么会圆满？

我感觉自己残余的时间就如同沙漏里的细沙，一点一点流失殆尽。长廊里细细的雨丝打在身上，那自北而来的寒意似乎随着这雨一起渗入到了身体里面，太冷了，冷到我不得不把脸埋在小皇帝的臂弯里才好受些。

「茑茑，再坚持一下.....就快到了。」

恍惚间我看到一团白光，我站在黑暗里，爸爸妈妈在光芒的另一边，他们依然是年轻温柔的模样，微笑着依偎在一起呼唤我的乳名。

「快过来呀。」

我含着泪咧开嘴笑，身体变回了幼时的样子，踏过那道光向他们迈去。

「啾啾啾，啾啾，啾啾啾啾，啾啾啾啾啾啾啾啾。」

耳边传来叽叽喳喳的鸟叫，轻灵鲜活，却吵得人脑壳疼，只想把头埋进被窝好阻隔外面喧闹的鸟雀声。

「吵死了！娘亲，你下次不要喂它们了，它们都胖得飞不起来了！」

「噗嗤。」

烦躁的喊完一句话，再加上那声轻笑，我才惊觉不对劲。

.....我不是死了吗？

我猛地睁开眼睛，发现自己处在一方狭小昏暗的空间里，对面还有个人，看清那人的容貌后，不由得惊呼出他的名字：「李晴宸？」

我不屑的扯起嘴角道，「你也死了呀。」正好，黄泉路上有他作伴我也不亏。

「胡说什么呢？」他不悦的伸手，猛地揪了把我的脸，「叫舅舅。」

「疼！」

我打掉他的手，捂着腮帮子揉了几下，转而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。

我竟然还能感觉到疼！还有这柔软的皮肤触感，马车里浅淡的熏香和外面叽里呱啦的鸟鸣。

「我.....」

「没死。」李晴宸很快接上了我的话，随后冷笑着别过脸去，「怎么着，你还真想死在那小子怀里啊？」

他说的是什麼猪话，我坐起身来，踢了他一脚。李晴宸不怒反笑，伸出咸猪手又打算捏我的脸，还没碰到就被我打断。

「到底怎么回事？我娘怎么样了？」我有些烦他这副嬉皮笑脸的模样，毫不客气的大声质问起来，可是用力过头，中气不足，喊完就埋头咳嗽起来。

「你就不能慢点。」李晴宸拍了拍我后背给我顺气，「你还是先担心一下自己的身子吧，你娘就不用你操心了，她好得很，在后面马车里睡着呢。」

我把头探出窗外，果然有马车跟在后面，旁边还有几个骑马的护卫跟随。

一轮弯月挂在长空，林子里幽幽暗暗，树影重重，远看有点阴森可怖。

没看到女主的身影，对于李晴宸的话，我还是有点将信将疑，他倒是不见外，揉了揉我的发顶说：「天还未亮，你再睡会吧，等到了驿站，孤就让你们母女相见。」

「我不想睡了，你把事情都告诉我，这一切究竟是什么情况？」

李晴宸握着折扇，无奈的笑了笑，缓缓道来。

诚如各位所见，我没死。他也没给我下什么银花蛊，李晴宸对此的解释是「那种传说中神不知鬼不觉的毒药，是想要就能有的吗？」他只是在我进宫前，让绯空给我下了假死药，药性烈，发作快，血一吐眼一闭腿一蹬，人就跟真没了一样。

世上还有这种好东西？这不比那什么花蛊还难得？何况我进宫前根本就没吃过什么奇怪东西啊？绯空怎么下的药？

「又不是所有的毒都得吃了才有效，你那药可是孤根据你身体状况精心配制的，要是叫你察觉出来，那还了得。」

行吧，我无话可说。

至于我娘那边，他也早有防范。容瑜造反逼宫之前，安排了心腹将我和我娘安置在一个安全的地方，可那心腹带着其余暗卫

走了，把我们托付给了赵将军，就是那个红衣小姑娘她爹，赵将军腾不出人手，就找了几个江湖上的人看守我们。

也正因为如此，李晴宸的手下才能易容混进去。

我想起那个跋扈的红衣小姑娘，又想起老鼠精说的有人托他「照顾」我，大概明白了一些东西。难怪会有违和感，恐怕容瑜也没想到我们在那个小院差点被人轻薄吧。

容瑜的嘱托是，若他兵变成功，则接回我和我娘，若是败了，便用我娘殉葬。那天，他们抓走我娘就是打算将她活埋，到了郊外，李晴宸派去的卧底自爆，杀光了其余人，救出了我娘。

嘿，合着他早就计划好了一切，那怎么还让绯空哄我进宫？

「不这样怎么能让那小皇帝死心呢？」李晴宸一个眼刀飞过来，仿佛我有多么的不识抬举，多么不理解他的良苦用心。

「算了，你还小，说那么多也没用。」他补充道。

莫名其妙的，我也不愿细想，裹紧毯子靠着车厢壁沉思。

「容瑜.....怎么样了？」静了一会儿，我试探着问道。

所有的事情都因他逼宫而起，他既然败了，那身为整本小说的罪魁祸首，他会沦落到什么样的下场，我还是挺好奇的。

「死了。」李晴宸的语气波澜不惊，我听了没有说话，不知道该怎么样形容自己的心情。

「他功高盖主，又毒害先帝，必定会有这么一出的。孤可告诉你，那小皇帝不是什么省油的灯，要不是他逼得太紧，曾经争霸四方的瑜王也不至于狗急跳墙，带兵造反了。」李晴宸说完，摇了摇头，语气有些惋惜，「狡兔死，走狗烹，子瑜啊子瑜，你当初灭我大殷，可曾想过会有这么一天。」

「那炫姬呢？」

「也死了，据说是得知容瑜死讯后，撞墙自戕了。」

我低头垂眸，不觉想到了最后一次见到炫姬的场景，那时她依然相信故事的主线不会改变，容瑜一定会救她出去的。到头来还是选择了回去的那条路，也不知道她到底有没有回到现实中。

马车似乎行驶到了一处河滩，天色也越来越亮了，车内的视野逐渐变得开阔起来。

李晴宸命令队伍停下，稍作休息。女主还没醒，我下车后也没地方去，就蹲在河边扔鹅卵石玩。不远处有护卫牵马饮水，那人的身影有些熟悉。我想到了李晴宸说的卧底，是那个车夫吗？他临走前拍了下我的肩。

我朝来的路张望，蓦然身后传来个干净清冽的声音。

「郡主看什么呢？」

我被冷不丁一吓，转过身去发现是个漂亮俊俏的少年，柔顺的黑发扎成一股束在脑后，身着窄袖束腰的劲装，正目光熠熠的

看着我。

为了方便，李晴宸给我穿的是男童的衣物，这都能认出来我？

见我在打量他，少年露出个明媚的笑容，像是繁茂枝头上忽而绽放的海棠花，娇而不纵，艳而不妖，绚烂至极。

嘶，李晴宸从哪找来个这么好看的小孩？

「郡主你好，我叫程皓。」

我有些尴尬的回了个笑，「你好。」

少年扬脸看向我刚才凝望的方向，说道：「郡主是担心有追兵？」

惊讶于被看穿了心思，我警觉的往后挪了点，不知道该不该点头，只好僵硬的回复说：「是有点担心。」

「郡主别怕，大越那小皇帝还不知道你被偷出来了，正大肆寻求天下神医呢，没空追我们。」

程皓说得轻巧，于我却是个惊天大雷。

「偷.....」我居然是被偷出来的？「那.....我突然不见了，不会被发现吗？」我才意识到这个问题。

「当然不会。」程皓非常自信的拍了拍胸膛，「主子特地让我找了个郡主身形差不多的女童尸体，换上郡主的衣服，又贴了人皮面具，就算是太医也发现不了。」

这招偷梁换柱玩的六啊，不愧是李晴宸。

程皓忽然变得神秘兮兮的，凑近了些，「郡主你有所不知，那小皇帝可变态了，他.....唔」话还没说完，少年的嘴里就被塞了个馒头。

李晴宸不知何时站了过来，冷冷的瞪了程皓一眼，没好气的踹了他一脚，「吃你的馒头去。」

程皓把馒头拿在手里，讪讪的笑了笑，一溜烟儿跑远了。

「这小子油嘴滑舌的，以后少跟他来往。」李晴宸说着往我怀里扔了个油纸包。

我打开一看，是个油酥饼，还算热乎，便坐在一块石头上，大口吃了起来。李晴宸怕我噎着，递了水壶过来。

吃着饼，喝着水，呼吸着清晨林间的空气，尽管是在逃亡途中，我却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自由。

「舅舅，我们之后去哪儿呀？」我嚼着饼，含糊不清的问道。

「翠平山庄。」

「那是什么地方？」

「是个好地方。」

我：「.....」

吃完喝完，我打算再坐一会儿。

东方的天际浮起一片鱼肚白，笼罩在林间和溪水上的薄雾渐渐散去，大地逐渐光亮起来，四周的山峦、树林都披上了一层橘红的衣衫。

我知道，太阳就要升起来了。

「莺儿！」

我寻声望去，马车上探出个身穿男子服饰的人，即便是男装，也难掩她倾世的容貌，她身边还有个小厮打扮的水姜，正扶着她下车。

「娘亲！」

远远地，我看见她们朝我挥舞着手臂。

「我来啦！」

我喊道，带着重返尘世的快乐，朝着喧嚣而绚烂的晨曦下的大路上跑去。

*

一个小彩蛋：百花宴回来后，我问娘亲是否还爱容瑜的那部分，娘亲说的是「爱？」，而我听成了「爱。」语气不一样，两者的意思也不一样。

【番外 容瑜篇】

从我记事起，身边就不断有人提醒我，我是大越的皇子。

我是大越的皇子，为避免宫廷纷争、朝堂动荡被送出皇城，误打误撞成了大殷将军府的嫡长子。

周将军真把我当成了他的儿子，疼惜我自幼无母，想要尽力弥补，一直娇惯着我。甚至连个继妻都没有，唯有一房妾室和一对庶出的儿女。只可惜，他真正的嫡子早跟着他那可怜的妻子化作白骨了。

我自幼便跟着周将军习武，他几乎将毕生所长都传授于我，希望我能够将周家发扬光大，光宗耀祖。

我知道自己是一枚种在大殷的棋子，不愿跟任何人有太多关联，那些王孙公子最初也都还会出于客气同我攀谈，后来因我舞刀弄剑忌惮我几分，再后来有便陆续有人跟周家那庶子交好，在学堂里想着法儿的拿我作诗取乐。

他们以为我只会刀枪，不懂诗文，每每做完一首还装模作样的问我：「子瑜兄觉得如何？」

我无甚表情，只答：「较上次差点。」

他们便像是受了奇耻大辱，暗地里编排些更为荒唐的词调，甚至把我和风月场上的女子联系在一块。市井中的风言风语传得快，终于连周将军也听到了。他让我跪在祠堂，问我那些事情到底是不是真的，我以为他是真的疼爱我，没想到他需要的只是块好名声的牌坊。

我说是，他失望透顶，开始亲自教导那庶子。

除夕宫宴，他们都说周家二子皆是少年英杰，前途可期。周将军领着庶子一杯杯敬酒，我出了宫殿，在宫里闲逛，遇上了那群热衷于嘲弄我的人，他们笑我虎落平阳，如丧家之犬，却敌不过我三拳两脚，皆被打趴下。

不巧的是，皇上领着诸位臣子去御花园观赏月下海棠，正好遇上我和一地嗷嗷叫的贵公子。

他们跪在地上，指控我肆意妄为，出手伤人。皇上和身后众人脸色发黑，就连周将军也是恨铁不成钢的盯着我。本来我都要认罪了，可怎么也没想到身后一个脆生生的声音，成了洗刷我冤屈的及时雨。

「撒谎！」

那是我第一次认真的看她。

京都都传皇后娘娘好福气，先是诞下皇子，后又有公主，皇子册封为太子，公主赐封号平柔。这样的天之骄子，金枝玉叶，岂是我能正目相对的。

她从假山后头走了出来，双手叠在身前，小小年纪便已有端庄优雅的气质，站在人前，像是园子里雍容大气的牡丹。

「父皇，他们说谎。」她走到皇上面前，眼神掠过我身旁东倒西歪的几个人，「儿臣亲眼所见，亲耳所闻，是他们先言语嘲

弄周大公子，周大公子回了几句，他们气不过便要动手，又打不过周大公子，还恶人先告状！」

她身后跟随的两个人也替我说话，最终皇帝责怪那几位臣子教子无方，扰了兴致，罚他们禁足。

人散去后，她身边一个眉目温润的公子扶起我，替我理正衣衫，「周兄下次再遇到这种事，不妨智取，以言语诱之，他们说多错多，自然不敢再来招惹。」

我虽然极少与人打交道，不过这位还是认识的。当朝丞相之子徐若卿，博学强记，满腹经纶，年纪轻轻便已担任大理寺少卿，亦是京都无数少女的深闺梦中人。

「周家小子，你不如以后跟着本宫混，本宫罩着你。」说话的是太子，太子殿下文武双全，惊才绝艳，将来应该也是能登上那个位置的。

我没答应也没拒绝。

可是那天之后我好像已经加入了他们那边，我在校场练武，她会拉着太子和徐若卿过来给我加油。曲水流觞的风雅之局，她也会发庚帖邀请我出席，甚至有时候还会扮成男子，与我们一同在市井茶楼处听书闲聊。

太子常常打趣她，说她以前都板正的跟佛像一样，怎么如今欢脱得像撒开腿的兔儿？

她红着脸支支吾吾不肯说，最后给了太子一记粉拳，嗔道：「皇兄，你又取笑我。」

若卿在一旁不说话，把剥好的虾整齐的排在她面前的盘子里。

后来有宫人来禀报，皇后娘娘发现公主不在宫殿，大发雷霆，吓得她匆匆扒拉了几口虾仁，就要回宫。我要去送她，被太子拦下，他说若卿去送最好，若卿是丞相之子，又在大理寺有一官半职，带着晴柔出去，皇后娘娘也不会说什么。

我便留下来与太子共饮。

我平时不常喝酒，怕喝酒误事，酒量比不得太子，几遭来回就有些头晕，不知不觉竟伏在桌上睡着了。醒来的时候口干舌燥，到处找水喝，却在无意中听见太子和若卿的谈话。

太子：「看来柔儿是真对这周家小子上心了。」

若卿：「子瑜兄秉性纯良，性情直爽，柔儿喜欢也是应当的。」

太子：「行了吧，就他那个榆木脑子，也就你会夸他了。」

若卿沉默了许久，「我原以为只要自己愿意等下去，总有一天她身边那个人会是我。可如今见过她喜欢一个人时候的样子，才知道，原来是她的心里，从来没有过我。」

太子说：「本宫还是看好你的，你同柔儿一起长大，这情谊他可比不得。」

若卿笑了，「我们三人一同长大，你可曾见过她对别人这般主动过？输了就是输了，临到最后，留点体面总归是好的。」

我又悄悄坐了回去，装作酒醉未醒的模样，心里却暗自窃喜。

她竟是心仪我的吗？

那些看似寻常的庾帖，那些顶着烈日在校场看我习武流下的汗水，还有走街串巷一同喝茶听书的时光，原来都是她表达喜欢的方式。

胸口澎湃汹涌，如同嫩芽顶开春泥，生叶开花，我又何尝不是，偷偷恋慕着她。

那日之后，我忽然有了与若卿同台较量的底气。我不能再像从前那样埋没自己了，我跟周将军认错，恳请他带我奔赴沙场，我想要为自己，为她拼一拼，让她不后悔选择了我。

临行前的上元节，太子带她出宫看花灯，我和若卿跟在她身旁，看她言笑晏晏，看她满目流转的光芒。

太子殿下临时有事，被门下幕僚叫走。若卿去给她买桂花糕，一时间，来来往往的人群中，只剩下我和她并肩而行。

「你怎么不说话？」她低头绞着衣袖，面上两片红云绽开。

我在想，应该怎么开口跟她讲，我就要去边境了。果然，我说完这件事，她便要哭了，竟然推了我一下，头也不回地走远。

我追上去，哄了好久，才让她止住眼泪。我从怀里掏出一个帕子，里面包裹的是支鸢尾花发簪，特地买来作为她及笄的礼物的。

她很喜欢这枚簪子，要我亲手给她戴上。

发簪果然很配她，暖黄的光下，那张小脸愈发美好明媚。我抑制不住涌上头的热血，拥她入怀，吻了吻她的乌发，在她耳边发誓。

「我一定会活着归来，回来便娶你为妻。」

「嗯。」

她没有挣扎，没有不情愿，反而搂上了我的腰。

我笑意更甚，抬头间忽然看见，若卿拿着包点心，站在不远处的桥上。他朝我笑了笑，什么也没说，手指放在唇边做了个噤声的动作，转身离开了。

我觉得，我可能失去了一个朋友。

战场上硝烟弥漫，尸横遍野，号角哀鸣，残阳泣血。

我在血雨中杀戮前进，鲜红的血模糊了视线。什么都看不见，什么都听不清，只要看到与我铠甲不一样的人，就上去杀，上去刺。

没有思考，没有犹豫，只要不断厮杀便好。

一场大战后，我与将士们靠在战壕里休息，眯起眼睛仰头去看那毒辣的日光。

周将军坐到我身旁，递个水壶过来，「怎么样，还受得了吗？」

我接过水壶，朝他笑笑，回道：「还行。」

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我会借着营帐的烛火，一遍一遍抚摸她送给我的香囊，上面绣了我的「瑜」字，字体清隽工整，一看就是她自己描的字样。

那刻，我忽然觉得，当个弃子也不错。没有人会想起我是大越的皇子，没有争储夺嫡，没有朝臣的勾心斗角。等我回去，便可用军功求娶心爱之人，若卿那边我会去道歉的，我可不想失去这么个朋友。再说了，他那么精妙绝伦的一个人，还怕找不着媳妇吗？

可是，上天似乎并不待见我。

我收到了来自大越的密函，要我假死脱身，即刻回到大越皇城。密函被我扔在了营帐的火盆里，火舌席卷着将其化为灰烬。

帐外有一群士兵围着篝火唱歌谣，我走过去，跟他们一起席地而坐。

没多久，又一封密函送到了我手里，这次，信封里多了一只珍珠耳环。雪白的珍珠沾染了血迹，殷红得刺眼。

信纸被我攥在手中，揉成了一团。

之后的交战，周小将军冲锋陷阵，中了敌军的奸计，被吊死在敌方的城楼上。噩耗传回京都，听说大殷的百姓挤在街头巷尾，目送回朝的军队，泪沾满襟。我倒从不知道，自己是这般的受人尊敬。

彼时我坐在大越的皇宫里，我那所谓的皇兄坐在上首，满面红光的向群臣介绍，「皇弟云游归来，对朝堂之事不甚了解，日后，还望各位多多指导。」

他冲我遥遥举杯，我端着酒盏回敬，一饮而尽。

我这位皇兄从夺嫡之争中胜出，需要一个人帮他扫清障碍。于是，我成了一把刀，专为皇权砍伐异己，肃清朝堂，也帮他防着虎视眈眈的亲王和他的妃嫔母族。

我从未见过我们那位父皇，如果他还在的话，大概也是这副模样。

那三年，我过得很不好，我不习惯大越的吃食，几乎咽不下去任何主食，北方的米面粗糙，远没有南方的精细。照顾我的林公公特意寻来了大殷来的厨子，每餐都会劝我多吃点。

我长高了很多，骨架越发宽阔了，领兵校练也晒黑了不少。我常常看着镜子发呆，觉得那里面的人根本不是我自己。

皇兄为了坐稳了皇位，无所不用其极，不论我愿不愿意，我的长枪上都沾染了好多血。然而，皇兄的野心远不止这些，终

于，他把魔爪伸向了大殷。

他站在金銮殿上，身着明黄色的龙袍，金龙随着他的走动飞腾。

「子晏啊，这次攻打大殷，务必要一番顺遂。还有那名单上的人，也一并处理了吧。」

名单上的人，是势必要死的人。

「臣弟愚钝，皇兄不如换个人选。」

「子晏，不要辜负朕的期望。」他停在我面前，眼神阴冷，嘴角带了抹揶揄的笑，「其实，攻打大殷，主将也不一定非得是你。舆图都拿到手了，只要能攻入京都，谁去都一样。」

我咬了咬舌尖，逼迫自己冷静下来。

「臣弟领旨。」

我躬身行礼，咽下了所有的不情愿。

大殷的君王算不上什么好皇帝。他虽然是一国之君，却不顾百姓死活，只管拉拢朝臣，玩弄权力那套，不顾一切的要坐稳屁股底下的龙椅。甚至对自己的发妻下手，打压扶持他的皇后母家，任由后宫妃嫔戕害自己的妻子。

所以我的晴柔失去了母亲。

很快，大殷的边境被破了，周将军带兵抵死顽抗，却还是败了。

他站在尸体堆成的小山上，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握着长枪的手止不住的颤抖。他苍老了很多，头发都已经白了大半，干裂的嘴唇吐的字句却是那么中气十足。

「逆子！」

长枪朝我袭来，我侧身避过，手里的银枪划破空气，抵在他的脖颈处。

他早就筋疲力尽，敌不过我的。讽刺的是，我这一身的武艺，都是他教授的。

「你这逆子，竟然叛国求荣！」

「本王一直都是大越的瑜王。」我故意说得大声，让后面的兵听见，他们中有不少是皇兄的人。

他怔愣了片刻，很快接受了这个事实。

「好！好得很！原来如此！」周将军失神的念叨着这句话，「是我周某的错！是我害了大殷！」他的声线颤抖，带着哭腔，「天要亡我大殷啊，老天爷呀，为什么？为什么！」

「噗吡——」

温热的血溅了满脸，我瞪大双眼，满脸错愕，难以置信眼前的一幕。周将军撞上我手里的枪，尖刃刺穿他的喉咙，鲜血汩汩

从他口中流出，他似乎还想说什么，可是什么也说不出来了。

临死之际，他还握着那杆陪他征战多年、出生入死的长枪，一起笔直的矗立在我面前，混浊的双眼越过我身后的军队，遥遥凝望着。

我抽出自己的枪，接住他，替他合上了眼眸。

之后，大越的军队以破竹之势逼近皇城，攻下京都，指日可待。

等我到了丞相府的时候，若卿已经在院子里等我了。

「子瑜，好久不见。」

他站在蔷薇花架下，白衣似雪，被身后垂下的绯红瀑布映衬得如同下凡的仙君。

「若卿，我不想杀你，可是你必须得死。」说完这句话，外面传来一声惨烈的女人的哀嚎。

「好。」我看见他皱了眉头，随后神情舒展，抿起嘴角笑了，好像从前，我们在一块畅聊喝酒。

「子瑜，我只求你，放过大殷的百姓，他们是无辜的。」

「我还以为你会求我放过你的孩子。」进城之前我就知道了，晴柔诞下一个女儿。都什么时候了，他不想着留个后却想着外面那些只顾自己活命的人，真当自己是心系天下的仁人志士了。

「晴柔和姝儿也是大殷的百姓啊。」

我没想到都这种时候了，他还有心思开玩笑。

「子瑜，动手吧，我不怨你的。」

天光下，他说完最后一句话，面上依然是春风般的笑意。

他永远是这样的一尘不染，高高在上，好像永远都站在云端俯视众生。我确实妒忌他，明明是要死的人了，为什么担惊受怕、惶恐不安的却是我？凭什么被俯视的人依然是我？凭什么我无论如何都奢求不到的东西，他就可以轻而易举的拥有？

回过神来的时候，若卿已经倒在了血泊中。

屋门不知道什么时候开了，那个我日思夜想的身影就站在门边。

我向她走过去，我想跟她解释清楚，可是她尖叫着后退，不准我靠近半步，甚至拿刀架在自己脖子上威胁我。

床上传来了婴儿的哭声，大概是知道自己的父亲没了。晴柔紧张的扑过去抱住孩子，失声痛哭。

我把她们带回了大越。

军队战胜归来，满街的百姓皆为欢呼。

皇兄十分欣慰，不知道赏赐什么才好。我当着文武百官的面，跪在殿内，恳请他为我赐婚。

她终于成了我的妻子。

我站在布置喜庆的新房里，颤抖着手挑开了她的喜帕时候，不由得看呆了。她微微低着头，新娘妆显得她美艳不可方物。但她抬头的时候，眼神像是浸过毒的刀刃，我从来没见过她有过的这种表情。

她起身扑过来，连带着吉服下的匕首刺过来。周围伺候的丫鬟喜婆惊叫出声，被我喝住。

我夺过匕首，挤出一个笑，「王妃不如先行完合卺之礼，再要本王性命也不迟。」

「周子瑜，你去死！你去死！」

她挣扎着要将匕首抢回来，我捏住她的下巴迫使她张嘴，将那半瓢酒硬灌了进去。

我喝完另外一半，看她伏在地上不停咳嗽，离开前吩咐伺候的丫鬟，不准透露出去半分。

我常常半夜翻进她住的院子，靠着微弱的月光贪婪的注视她的脸。因为只有这个时候，她才会如此安静，不会说那些伤人心的话。屋子里有个摇篮，里面的小人儿裹在层层叠叠的被褥里，闭着眼睛睡得安详。

很多次，我都有种错觉，这个小人儿，她就是我和晴柔的孩子。白天我逗她的时候她会呵呵笑，还抓着我的手指不放。可

是每当我想转头跟晴柔说些什么的时候，她总是一脸冷淡的推开我，把孩子抱回自己那边。

她越是如此，我就越想同她生个孩子。

或许有了孩子就好了，有个孩子就等于有了羁绊，有了寄托，她的心就会慢慢的回来了，若卿不也是用孩子绑住她的吗？

我把她紧紧抱在怀里，与她严丝合缝，似乎这般，就能够永远拥有她。

奇怪的是，明明她就在这里，就在我眼前，在我的身体里，可是为什么，我却觉得她离我那么远？好像不论我怎么追捕，都抓不住她。

一年多了，她都未能有任何消息。我有点担心是自己的问题，带了别的女人回府。

可是我从外面带回来的那些女人或多或少都有了喜讯，若卿的孩子都已经会说话，会下地跑了，她的肚子还是没有动静。我不许别的女人在她之前生下孩子，所以王府里除了莺儿就没有别的孩子了。

皇兄的后宫佳丽三千，美人无数。

我与他的贵妃在御花园偶遇，她向我示好，我也不拒绝。我利用她给皇兄下毒，皇兄临死前大骂我狼子野心，而他最宠爱的贵妃脱光了衣服跟我邀宠，只求我登位后将她纳入宫中。

我招了招手，把她赏给了身后的暗卫，扶持了最小的皇子登基。

几年过去，容臻也看着长了不少，说话越来越有帝王的样子了，可惜性子顽劣，还得再打磨几年。

莺儿也从躺在摇篮的小人儿变得会跑会跳了。有时候回府早些，便能遇到她守在书房门口，小猫一样扑过来喊我爹爹。每回我都在想，她若真是我的女儿就好了。我愈发的宠爱她，任她由着性子胡来，其实是懒得管教她。

我想看看，若卿和她的孩子在我的抚养下，会长成什么样子？也许是一个废物，一个草包。

南巡的时候，我遇到了一个女人。

在我第一次见到那个女人的时候，心头便涌上一股异样的情绪，这种感觉很奇怪，像是等了她很久一样。她算不上多美，倒也别有一番风韵，虽是出身市井，却精通琴艺。

我想，把她当成个礼物带回去也未尝不可。

容臻十岁的时候，我让她去大殿上献曲。

一曲结束，她充当婢女，斟酒布菜，中途小声的在我耳边说起了一段朝中的事。我更加怀疑这女人的目的和来历，可身体不听使唤，竟鬼使神差的跟她出了大殿。

到了水畔，她提了几句容臻和陆家长子，陆明泽是难得的青年才俊，又担任太傅一职教导容臻，气质和若卿有些相似，我虽

有些不待见他倒也不至于太过刁难。

玉姬却说容臻和陆家野心不止于当前，我还笑她一个青楼出身的女人，能懂什么朝纲。

没想到，一语成谶，容臻这孩子真伸出了利爪，但到底是孩子，未免有些操之过急。

我开始重新审视这个女人，打算将她作为一枚暗棋摆在棋局上。可她却像变了个人，玩起了楼里那套，被我赶了出去。

对于这个女人，我分明没有多喜欢她，却在她离开后魂牵梦萦，吃饭睡觉都一直念着，坐立难安。

我想尽快解开这个疑惑，派人找过她，却怎么也找不到了。

两年来，容臻的手段越来越高明了，想必其中少不了陆明泽的谋划。容臻不愧是我皇兄的儿子，连秉性都一样，得到了兔子便迫不及待的要宰了狗。

可这大越的江山，是我一兵一卒打下来的，断没有拱手送人的道理。我有无数次机会登上那孤独寂寥的高位，君临天下，又在即将触碰时适时收手。

我不知道为什么，耳边总有一个声音告诫我，皇位并不属于我。

皇位不属于我，但掌管天下的大权，必须得在我手里。皇兄斗不过我，他的儿子也不值一提。

我又遇到了那个怪异的女人，但这次我并不反感她了。

相反，我很乐意看到她为我耍那些拙劣的手段，将欲望全都清楚写在脸上，娇俏妩媚又带着心机。我忽然想留下她，王府那边会是什么反应，应该很有意思。

我堂而皇之的将她带回府，给了她名分、地位和宠爱。她知道我所有的习惯与喜好，进退有度，或许不是我最喜欢的女人，但确实是合适的。

晴柔那边什么态度都没有，她的反应甚至还不如莺儿一个孩子来的强烈。

这时我才发觉，这两年来，莺儿似乎也不黏着我了，反而越来越听从晴柔的话了。她长大了，跟小树苗一样窜高了不少，长得也越来越像她母亲了，光是看她一眼，便会跌进过往的回忆里。

暗报说大殷的余孽最近越发猖狂了，他们打算找回大殷皇室的血脉，重建皇权。

容臻托我摆平这件事，最好私下行动，以防走漏风声。百花宴是最好的时机，我故意把晴柔和莺儿都带过去，以她们为饵，引诱对方出动。

罗网已织，静候落鸟。

等来的却是晴柔和陆明泽的私情。是看那小子气质有几分像若卿，便急不可耐的贴上去了？

刚一动手打她，周围就冒出大片刺客。我来不及防范，受了点伤，只不过一些皮肉伤，就头晕目眩站立不稳，看来对方是有备而来，早就在刀上涂了药。陈益德替我挡了一箭，我撑不住晕了过去。

昏迷的这段时间，我做了一个冗长的梦。

梦里，大殷还在。

我班师回朝，龙颜大悦，皇上问我要什么赏赐，我说我只要他的掌上明珠。

晴柔嫁给我之后，很快便为我生下长子，再后来，我们又有了一个玉雪可爱的女儿，像极了她少时的样子。先帝逝后，太子李晴宸继位，恢复了我武将的职位，若卿担任了丞相一职，周将军儿孙满堂，颐养天年。

后来，若卿也有了孩子，成了新太子伴读，我家那混小子整日跟他们凑一块，也没学到半点若卿的本事。再后来，孩子们长大了，我们老了，也退位了，我带着晴柔游山玩水，看遍人间风采。临终前，我说，这一世有她相伴，死而无憾。

醒来，是在熟悉的屋子里，她给我端药。我还没从梦里醒过来，激动地握住了她的手，她惊慌的后退几步，打翻了药碗，面上冰冷、戒备、没有任何温情的神色。我才知晓那不过是黄粱一梦。

陈益德死了，我因着昏迷几日，手里的几件大事都落在了别人手上，所谓前朝余孽，不过是容臻给我设的一出局罢了。

幸好，幸好，姩姬有了身孕，我还不至于后继无人。

我开始期待这个孩子的到来，方方面面的照顾好她，上天仿佛见不得我半点好，连这个孩子都没保住。姩姬疯了一样说有人害她的孩子，她不停咒骂晴柔，说她害了自己和孩子，求我为她做主。

玉太妃从行宫赶回来，拦住了我。她说姩姬是个不吉利的女人，无缘皇嗣，抬个名分算了。

我想，要不，就把莺儿当做自己的孩子吧，我罪孽深重，满手血腥，确实不配为人父。可我千思万想也没想到，晴柔一直无孕，竟然是她自己用了药！

她就那么恨我？宁愿伤害自己的身体，也不愿生下我的孩子。莺儿是她的孩子，我的孩子就不是了吗？

可是她说我不配，我不配有孩子。

我不配，那徐若卿就配了吗？我要是杀掉她和徐若卿的希望，这样她是否就能体会到我的心情？可真当我伸手的时候，却犹豫了。莺儿太像我和她在梦里的女儿了，太像了。如果玉太妃的人没有及时赶到，我也不知道自己到底会不会动手。

没多久，姩姬要我带她入宫请安。

我知道她的野心，也享受她的温顺，却低估了她的能耐。没想到她会对莺儿一个孩子下手。姩姬失态的跪在地上求我救她的画面，让我想起了那个勾引我的贵妃，她们都同样的美丽且富

于心计，明明跟我这样的人是相称的，却不可避免的在某一瞬间令我恶心。

炫姬的举动惹恼了容臻那孩子，估摸着他也查到了他父皇的真正死因，所以变本加厉的对付我。

生辰宴，也是鸿门宴。

此去，怕是凶多吉少。

从容臻派密探盯着王府的一举一动开始，我就知道迟早会有这一天。天下人都觉得我是司马昭之心，只是碍于先帝遗诏，名不正言不顺，会惹人非议。早晚有一天，会谋朝篡位，登基大统。

仿佛没有这样的野心，我就不配当这个摄政王。

我命心腹安置好晴柔她们母女，若事成，就接回她们，若败，便让晴柔与我共赴黄泉。

陆明泽的计谋玩得好，纵使调动了京中所有兵力，还是败在了他的谋术之下。好在我提前安排好了一切，也不算孤单一人。出乎意料的是，我派去保护她们母女的暗卫都涌现在大殿上，为首的心腹挡在我身前掩护我撤退。

我问他为何出现在这里，晴柔母女如何，他竟然说将人托付了赵天跃照顾。我一枪贯穿他的胸口，愤恨的骂了句：「蠢货！」

赵天跃那厮心胸狭隘，睚眦必报，怎么可能放过她们？容臻从我们的对话里得到了些情报，调了一部分人出去寻她们。

恍惚间，我明白了若卿临终前的心情，他求我放过她们，如今，我竟也说出与他那时相似的话。

「皇叔放心，朕自然不会亏待她们。」容臻站在龙椅前说道，越发有九五至尊的样子了。

「好，好。」我缓缓举起手中的枪，对准自己。它陪我征战沙场，巩固皇权，沾染了不少血腥，现在，轮到我了。

只是，还未来得及血溅大殿，背后传来几道破风之声，后背是钻心刺骨的疼痛。我撑着长枪站起来，转过身去，雨幕里走来一个白衣撑伞的男人，伞面渐退，是一副冰冷的面具，露在外面的半张脸与晴柔无比相似。

我终是撑不住跪了下去，时间好像回到了很多年前，我跪在御花园里，白衣少年和身着杏黄的太子殿下领着端庄文雅的公主替我解围。

最后一刻，我想起了那个虚妄而美好的梦境。

我深知，这世间，本如露水般短暂[1]。

然而——

然而。

[1]改编自小林一茶的俳句《然而》

【番外 小皇帝篇】

初夏时分，京都的茉莉花开得最好，早市上，总会有挎竹篮的老妇人站在长街两侧的摊位间卖花，篮子里是刚采的带清露的茉莉，香气婷婷袅袅，随着老妇人的走动，弥漫在喧闹的街道。

一辆平平无奇的马车沿着街道缓慢行驶。

赶车的小厮拉开车帘，对着里面说了句：「公子，京都到了。」

里面的人不冷不热的应一声，辨不出情绪。

小厮斗胆又问了句：「要不在前面给您找个客栈先住下，歇一天再逛这京都城？」

「好。」

马车继续前行，车里的人攥紧了拳头，企图用指甲嵌进手心的疼痛来抑制内心的狂喜。

七年，已经七年了。

如果不是有暗线回报大殷的新帝派人去东海寻找人鱼明珠，他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，她可能还活着。

暗线说，人鱼明珠是为郡主及笄准备的贺礼。

若是她还在，也就是今年及笄了。

五年前，大殷前太子夺回了殷国大片土地，登基称帝，重立年号。此后，陆陆续续的又恢复了原先的版图。

客栈的上房自是不差，但肯定是不能跟宫里比的。连续半月的舟车劳顿，他也乏了，顾不上那么多，沾了枕头便睡着了。

也不记得是什么时候，突然有一天，宫里就没了母后的身影。父皇抱着他，说以后就只剩咱们父子相依为命了。可是没过多久，父皇也躺进了那一方狭窄的棺椁里。

他成了皇帝，那时他还不懂怎么当皇帝，只知道自己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任由太监宫女陪他玩了，必须跟着三公大臣夜以继日的学习策论和治国之道。

终于有一天，他病了。

他喊着母后和父皇，想像平常一样在他们身边撒娇，可是谁都不在。朦胧中，好像有个温暖的人坐到了床边，给他喂药，换手帕。那人的动作极为轻柔呵护，温柔的就像是母后回来了一样。

等病好了，他问了身边服侍的小太监，才知道病中照顾他的是谁。

他有一位总是板着脸的皇叔，然而这样一个严厉刻薄的人，居然有那般美丽端庄的妻子。

实在是令人惊羡。

皇叔有个女儿，是他的堂妹。百日宴的时候他去了王府，见到了他那位妹妹，她好小好小，裹在襁褓中吮着手指，用懵懂的双眼打量这个世界。

再一次见到她时，他已经满十岁了，不再是那个只会找母后的傻小子了。她也长大了好多，香香白白的，笑起来的时候头上的缠花小簪来回摆动，当真是可爱极了。

更重要的是，她长得很像她的母亲。

那一刻，他觉得，他似乎找了那个以后会成为他妻子的人。

陆明泽告诉他，小郡主为他准备了生辰礼，或许可以利用这点先拿下户部侍郎和四品鹰扬的位置。谁让他是皇帝呢，朝中可是有不少大臣的女儿都想跟他来段青梅竹马的故事。

他答应了下来，皇权稳固是他所有计划的重中之重。

御花园里，他和陆明泽说话的时候故意让那些进宫的千金小姐听到，他说他欣赏赵家和孙家的两个女儿，一个大方，一个温婉，可他最喜欢的还是莺莺妹妹。

果然，宫宴上，他的莺莺妹妹献礼时，孙赵两家的女儿开始指桑骂槐的刁难她，她埋在皇婶怀里哭得上气不接下气，应该是难过极了。

他忽然后悔拿她当筏子了，龙颜震怒，喝斥了那些人，按照计划收回了部分权力。事后，陆明泽找到他说：「陛下，您失态了。」

他太早的暴露了自己。

当年登基的时候，他不过五岁，众臣都认为幼帝参政影响不了什么。那几年，朝堂博弈中，他一直装傻充愣。一个满脑子只想着吃喝玩乐的昏庸小皇帝，自然比虎视眈眈的少年帝王更能放松对方的警惕，并且更能体现他皇叔在朝堂上的重要地位。

就算皇叔没有取而代之的野心，旧臣的疑心，坊间的流言，都能将他摆在不仁不义的位置上。

他暴露了自己的真面目，恐怕会引起对方的猜忌与提防。索性不再扮蠢遮掩，开始明目张胆的与他那皇叔作对。

瑜王府里安插了他的人手，除了留意容瑜的举动之外，还替他打探王府后院郡主与王妃的消息。

有段时间，听说她总是做噩梦，他想，到底是梦到了什么可怕的景象，竟然能让她哭上一天。

他让太医院开了不少安神助眠、治疗梦魇的药方，可都没能送出去。陆明泽说此举会暴露他们埋在王府的暗线。

某日，在御花园散步时，顺着花香寻到了一株矮树旁，枝丫无叶，一朵朵明黄色的小花攒聚成团，挂满了枝头，好似一盏盏小灯笼，香气扑鼻，沁人心脾。

不知道是不是因为他对这花看得有些久了，小刘子走过来说：「皇上，这花叫结香。因为这花的枝丫柔软，可以打结，就得了这么个名儿。」

结香。

他在心底默念道，未曾说话。

小刘子又开口道：「这花也叫梦花，民间都说，若是做了噩梦，将树枝打个结，便能化解噩梦；若是美梦，则好梦成真。听说，还有喜结连理的寓意。」

他忽而笑了，笑得开怀，上前几步伸出手，将那柔软的枝条一根根绕成结。

小刘子在一旁瞠目结舌，心道，这是哄骗小孩子的玩笑话啊。

而他想的是，如果真的能带走噩梦的话，那便祝她安然入梦。若能够喜结连理的话，那也很好。

后来，他实在想见她，便假借陪读之名，召她入宫一同学习。

陆明泽看起来温和有礼，但身为太傅，教学上极为严苛，容不得半点差错。她竟然敢在陆太傅的课上睡觉，起先还只是小手撑着脑袋打瞌睡，后来干脆伏在桌案上呼呼大睡起来。一向矜傲自持的陆太傅也恼了，举起戒尺便要罚她。

这若是打下去，她一定会哭。他不忍看她疼哭，冷冷盯着陆明泽手中的戒尺。

这戒尺最终也没落下，陆明泽与他的视线对上，沉默片刻，无奈的叹了口气，摸了摸她的发顶，说道：「郡主还需用心些。」

不知道她是不是被陆明泽所激，提出的问题越来越刁钻古怪，有些甚至令人啼笑皆非。

「为什么苹果熟了会掉到地上，不飞到天上呢？」

「瓜熟蒂落，叶落归根，都是世间因果。」

「不是因果，」她一字一句道：「苹果会落地上才不是由因果定的。」

醒来时，已经过了午时饭点。

京都的气候潮湿，上午还是阳光灿烂，下午已经阴云密布，要下雨了。街道上不少小贩都在收摊，吆喝着周围人帮忙搭把手。

他站在窗边，静静凝望屋顶连绵的古城，东南方遥远而巍然的城墙后，正是大殷的皇宫。

来大殷之前，他与陆明泽打了个赌。倘若他能够寻到她，陆明泽便不再阻拦他做任何事，如若寻觅不到，就回大越，当个勤政为民的君王。

他在大越的皇城困了二十多年，终于能有个机会逃脱那囚笼，获得一时半刻的自在。只是这二十天的时间，要去何处找她呢？

「回禀主子，属下这两日查遍京都城所有户档记录，只有平南候和伯阳候两家的女儿有郡主封号，但是年纪尚小，都不曾及笄。」影卫跪在他身后，汇报这几日所得情况。

「继续找。」他冷声吩咐。

「慢着。」

影卫将要退下，被他喊住，他想了想道：「传令下去，查清城中所有近期及笄的女子，不论富贵穷苦，统统都要画下画像。」

「遵命。」

雨一直下到天黑都未曾停止，他枕着绵软的雨声，睡了一夜。

大越的夏天燥热难耐，蝉伏在树上鸣叫不止，更让人烦躁。

清凉殿是宫里最凉快的地方，近百年的树木遮天蔽日，有一座八角亭坐落于湖畔，恰好被树影遮蔽，冬暖夏凉。

他约她入宫乘凉，早早的命人备了酸梅汤和甜果，在亭子里等她。

亭子里凉爽，石凳也阴凉，他坐着等了一会儿，想到她身子弱，若因此受凉也不好。便坐到对面，先替她捂热石凳。

她来时，他起身迎她，没想到她直接坐在了他原先的位置上，还端起桌上的酸梅汤喝了起来，惊得他愣在原地不知所措。

那碗酸梅汤，是他方才喝过了的。

他使了个眼神，命令正欲提醒她的小刘子退下，随后按捺住心底的欣喜，不动声色的坐回了本该属于她的位置。本是美妙的

开场，却因为他的玩笑话惹恼了她，闹了个不欢而散。

原以为她是活泼开朗的小莺雀，没想到小家伙还挺记仇，任他怎么哄骗都不愿再进宫，甚至连他的生辰宴都缺席了。

京城下了第一场雪的时候，他换上出宫穿的常服，去了瑜王府。一方面是与他那皇叔试探周旋，一方面是为了看她。

他故意说了堆新奇事想引起她的兴致，皇婶被他逗得直笑，她倒是毫不在意。

出去看雪的时候，她系着红色披风，兜帽处有一圈雪白的绒毛，衬得她分外生动。

她似乎很讨厌那个新来的侍妾，巧了，他也觉得那人碍眼。

他说要替她除了那女人，她并不开心，小小年纪皱起了眉头在雪地里沉思。浓密的睫毛好似翻飞的蝶翼，扑棱棱地落在他心田，痒痒的。他禁不住俯下身子凑得近些，想数清楚她的睫毛，不料她猛地抬头，撞上了他的下颚，一块摔在了雪地里。

那是他们第一次靠那么近。

肌肤相贴，脖颈相交，她的唇瓣划过他的脸颊，他的呼吸倾泻进她的衣领，鼻息之间全是她身上的馨香。

那一刻，他只觉得下腹汹涌漫上一股热流，激得他全身一震，当即爬起来退得远远的。

「莺莺，没事吧，朕不是故意的。」

他心虚的解释道，却见她捂着鼻子哇哇大哭，鲜血染红了大片手帕，把他那点旖旎的心思吓了个一干二净。

他差人送去了一大堆药材和补品，又添了些小玩意儿，将信封混在其中。

有些话说不出口，就写在纸上给她吧。她还小，怕是不明白自己的心意的，不知道也好，否则这中间的伦理纲常要怎么跨过去呢？可心底又隐隐的希望她知道一些，期待她能给自己一点回应。

可是直到冬天过去，她也没有回信。

新年伊始，有个人找上了他，是大殷的前太子李晴宸。

对方愿意与他分享获取的情报，也十分乐意为他效劳。陆明泽多疑，恐其中有诈，提醒道：「陛下三思。」

天知道，当他知晓她与他并无亲缘，她根本不是皇叔所出的时候，内心是怎样的狂喜！

啊，他终于可以无所顾忌的铲除异己，不必再对其心慈手软了。那些害过他母后、又夺了父皇性命的人，这笔账，他会一一讨来！

他答应了与对方的合作，陆明泽谋划，李晴宸执刀，陪着他设计了一出又一出的局。奇怪的是，好多次，都被皇叔巧妙周旋而过，唯有百花宴那次，让他受了点伤，昏睡几日。

在这些谋划里，扭转局面的竟然是几年前让他掉面子的那个侍妾！

要不是皇叔将人保护的太紧，那女人早就成了乱葬岗里的一具尸体了。令他没有想到的是，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女子居然挑衅他的皇婶，辱蔑他的茑茑！

所以去行宫避暑的时候，他派人神不知鬼不觉地弄掉了她的孩子，算是毁了她大半辈子的依仗。这些个女人，年轻时靠着美貌获得些许宠爱，若没有孩子傍身，年老色衰之后，谁又会知道她们的结局如何。

更出乎意料的是，他的茑茑竟然不惜伤害自己，也要亲手除掉这个女人。

那日，他看到她满身鲜血倒在皇婶怀里，从旁人口中大致知道事情缘由后，差点失控，恨不得抽刀当场砍了姩姬。若不是陆明泽及时挡在前面说了几句话，他怕是真的会要了姩姬的命。

幸好，伤口不深，太医说好好调养，按时服药，不出一个月便可恢复。太医临走之前，跪拜在地，说出了怪异之处。

若是他人持匕首伤人，伤口应内浅外深；若是自己以右手持刀，则外浅内深，她的伤势，与常人不符，实属蹊跷。

他叮嘱太医此事绝不能让第三个人知道，便命他退下了。

他独自坐在昏暗的殿内，深深凝视她苍白的脸庞，握住她的手，在手背上留下一个浅淡的吻。

太医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了，她的伤，怕是一出苦肉计。

「莺莺，朕会解决这一切的，你不必这样。」

不必如此辛苦。

一场雨过后，天蔚蓝如洗，空气清新，只是头顶的太阳更晒了。

他换了身茶白长袍，打着骨扇，黑发用玉簪挽了一半。身后是影卫扮成的小厮，走在街头，瞧着就像城里哪个富贵人家的公子。

新帝执政不过寥寥几年，京城就恢复了昔日的繁华。有吆喝早茶的，有贩卖瓜果蔬菜、女子衣饰的，还有行走江湖杂耍卖艺的，端的是热闹非凡。

他和影卫走在街道一侧，逛逛停停，突然听见前面有些喧闹，还有惊马的声音夹杂其中。

「快让开！」巡逻的禁军走在前面开道。

远远地，就见毛色柔亮的棕色骏马上坐着个俊美的青年，剑眉英挺，明眸皓齿，穿着靛青色的狭窄劲装，外罩玄色暗纹大氅，头发用发冠束了个马尾甩在脑后。手里握着马鞭，挺直了身子，唇角勾起，似笑非笑地朝人群里望去。

那青年手里的绳子后头绑着个灰头土脸的人，像是刚刚抓到的，他骑着马往前，那人就被拉拽着踉跄前行。

仿佛有一股莫名的吸引力，惹得他不由自主的注视着马上那人，青年也注意到了人群里的他，隔着熙熙攘攘的人潮，两相对视。

彼此都嗅到了一丝势均力敌的气息。

「这人是谁？」

待人走远，他轻摇扇子，对着身后问道。

「回主子，此人名程皓，是禁卫军副统领。」

「哦？」像是听到什么有意思的事情，他抿唇轻笑道：「这般年纪便能坐到这个位置，看来是有几分真本事的。」

来京都几日，大大小小的街市逛了个遍，城中少女的画像铺满了客栈房间，也没找到他要找的人。

除了皇宫无法进去一探究竟，其余地方都派影卫找寻过，没有任何收获。

大殷的新帝若是真想把人藏起来，确实无迹可寻。

只是，即便是万分之一的可能，他也绝不会轻易放弃。

客栈小二贴心，帮他备了热水沐浴，热腾腾的水汽氤氲在脸上，令他有些昏昏欲睡，思绪也逐渐飘远。

犹记得，那年生辰前，他还去找过她，向她求件礼物。每年的生辰她都会送他礼物，只有最后那一次，他什么也没收到。

她受伤后，他与皇叔表面上风平浪静，实则暗潮汹涌，一触即发。

生辰宴原计划就是让他有来无回，即便是察觉到了他的意图，领兵造反，他也有正当理由反扑。

他算好了一切，没想到皇叔暗自将她们接了回去。

那天，京城的雨下得很大。

他在金銮殿上站了许久，听外面刀戟相碰、厮杀呐喊，从正午至夜晚，正殿前的三百多级台阶上铺满了血。

殿门从外面打开，他的皇叔独自站在门外，蓬头垢面，铠甲鲜红，如同爬出炼狱的修罗。殿内，是父皇留给他的数十名影卫，

「没想到你竟能召回武镶军。」皇叔道。

武镶军是当年太祖皇帝打江山时留下的军队，常年镇守西北。当年，容瑜攻下大殷的时候，调用过一段时间，但只是调用，无法拉拢。

武镶军只听从于传国玉玺，而玉玺，自他父皇去世后便下落不明，所以他找工匠再造了一块，以假乱真。多可笑，一个皇帝没有实权，当个傀儡就罢了，居然连玉玺都只能用假的。

幸好这假玉玺起到了作用，号令武镶军乔装回京，守在城外听候调遣，足够他扳倒容瑜。

「正值深秋之际，北厥那群蛮夷缺少粮食过冬，必然会去骚扰边境。陛下调武镶军回京，那西北的百姓如何自处？」

「这就不劳皇叔担忧了。」调用武镶军只是一时之需，等处理完京中的事，自然会放回西北。

一切都将结束之际，有小太监悄悄在他耳边说，王妃和郡主都不在王府。

「你把她们藏哪了？」

他走下台阶，拔了影卫的剑抵在容瑜喉咙问道。

「陛下既然神通广大，怎么不自己去找？」

他的皇叔仰天大笑，与周围影卫殊死拼杀。

容瑜撑不了太久的，他体力已经消耗得差不多了，就算有软甲护着，身上也添了不少伤口。关键时刻，容瑜的心腹带着一众死士闯入殿内，挡在前面，只为护他逃出生天。然而他的皇叔没有趁机离开，反而质问那心腹为何在此。

心腹说他将王妃和郡主交给了赵天跃将军，便赶来救他。说完，便被容瑜一枪刺进心口，到死都瞪大双眼，满脸难以置信的模样。

「蠢货。」他的皇叔骂道，「本王培养了你那么多年，到头来竟是个废物，连本王交代你的最后一件事都办不好。」

确实是个蠢货，且不说赵天跃的为人如何，光是在这大殿上将她们母女的下落暴露，就已经蠢笨到了极点。

他挥手示意，便有影卫出动，带人去寻找她们。

皇叔绝望之际欲自刎谢罪，但是害了他的父皇的凶手，怎么可能让他死的这么轻易。藏在暗处的弓箭手早有准备，先是一箭穿心，尔后数箭齐发。

明枪易躲，暗箭伤人。

那么多支羽箭钉在背上，活活像个鲜血淋漓的刺猬。即便如此，这个倔强的男人，也要撑着枪杆站直身子，哪怕是撑不住了，也绝不朝他跪下。

这场棋局，终究还是他赢了。

唯独漏算了李晴宸这只黄雀。

他怎么也没想到，李晴宸竟然早就对他的莺莺用了毒。当她躺在他怀里大口吐着鲜血的时候，他忽然觉得李晴宸说的条件也并非不能接受。

可是太迟了！太迟了！

他把她抱回寝宫时，她闭着眼睛，神色安详，唇边带着笑意，就像睡着了一样。

太医匆匆赶来，给床上的人把完脉，面色灰白的倒吸口凉气，随后道：「陛下节哀。」

「朕为何要节哀？」他颤抖着问完话，坐到床边替她理了理散乱的鬓发，「她只不过是睡着了。」

太医还欲开口被他打断。

「她只是睡着了！」他怒极，「朕说了，她是累得睡着了，等她睡够了就会醒的！都给朕出去！」

他摔了个花瓶，太医连带着宫人都退了出去。终于，寝殿只剩他一个人了，他坐回床沿，替她捻好被角，像讲故事一样述说着以前的事，她不爱背书，喜欢画画，还总是故意把墨渍甩到他的座位上，以为他不知道。她喜欢软糯的糕点，又克制自己不吃太多……

期间陆明泽求见过几次，他都没见，说着说着，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睡过去的。

他从梦中惊醒，摸到她还在身边，不觉松了口气。再看到她的脸时，顿时惊出一身冷汗——她的脸颊、脖子乃至双手都浮起了大片的尸斑。

那段时间，京城到处都是寻天下名医的告示，只为找生死人肉白骨的法子。最后，是三公大臣跪在御书房以死相逼，才终止了这场荒唐。

他做错事的时候会有人来阻止他，可是，他的莺莺呢？又有谁来救她！她还没有长大，还没能等到她及笄，还未曾见过她凤冠霞帔的样子。

那时，他在想，为什么上天待他如此不公？母后、父皇都先后离开了他，她和皇婶也都不在了，偌大的皇城，只剩他一个人了。

他把一腔怒火都发泄在了别人身上，他弄清了缘由，以谋逆罪处置了赵家，将那赵家小姐和一群乞丐关在一块。他重立了朝纲，推行了新政，把皇叔留下的人清理得一干二净。

很快，反噬来了。

武镶军调回京城，没多久，北厥就和西域小国联手进攻西北，朝中能用的武将不多，派出去几位带兵抵抗却节节败退。彼时，大殷余孽暗度陈仓，夺回了大殷旧址的南方要塞。这次，即便陆明泽算无遗策，也不得不弃车保帅，将全部兵力押在了西北。

曾经父皇攻下的城池，还是葬送在了他的手里。

敲窗的声音打断了思绪，他从浴桶里起身，裹上外衣，隔着屏风听影卫汇报情况。影卫说，下午的时候，程皓去了趟静檀寺，呆到天黑才离开。

他都要气笑了，「朕又不是来找男人的，打听他的事做甚。」

影卫窘迫地低头，补充说静檀寺为大殷皇寺，天子祭祖的时候都会来此地降香礼拜，过几天会有庙会，到时候必定会有很多闺阁女子出游，也方便寻人。

被影卫一说，他生了些兴致，道：「那明日便去静檀寺吧。」

静檀寺位于城东郊外的山上，依山傍水，风景秀美。山势不高，台阶曲折而上，道路两边是高大的杉树林，郁郁葱葱。

寺院门口有不少摆摊的货郎，都是些卖红绳木牌，香烛彩纸的。他站在摊前看了一会，摊主见他衣着显贵，迎上来忽悠他。

他只是听着，不为所动。正欲离开往寺院走，就见门里走出来一个穿着浅杏色夏衫的少女。命运似乎极大的眷顾了他，那个人、那张脸令他魂牵梦绕了多年，没想到就这样不期而遇。

她长高了好多，脸没有小时候那么圆润了，显得清瘦了些，五官张开了不少，出落得亭亭玉立，明艳动人，好似梦醒推窗，池中盛开的第一朵芙蓉。

她和丫鬟说着话，视线匆匆从他身上略过，并没有认出他来，让他很失望。

可是她一笑，他又犯傻了，就好像只是去上了个早朝。

他的被巨大的喜悦所包裹，心如擂鼓，丝毫没意识到自己愣太久了。等到她走过去，沿着台阶下山，他再想追上去时，蓦然发现，她旁边多了个身影，正是昨日打马而过的俊俏青年！

她和那个男人结伴而行，有说有笑，那种笑容很明媚，是发自内心的开心。不像面对他的时候，她始终小心翼翼的保持着警惕。

那一刻，他忽然就理解了当初皇叔的疯狂。

只要是认定的东西，哪怕强取豪夺，不择手段，即便错过了，忘记了，嫁给了别人，生下了别人的孩子，也一定要得到。

这便是他们容家人的本性。

他正欲上前，身后的影卫单膝跪下提醒他，「主子，这里是大殷的地盘，程皓又统领禁卫军，如果贸然上去，恐怕会被发现身份，不如等郡主落单的时候再前去相认。」

他当然知道时机不对，可是那个好字却无论如何也说不出口，他怎么能够眼睁睁看着她 and 别的男人同游，还无动于衷？

他让影卫追上去，自己远远跟在后面，一路跟着他们，看他们走街串巷，逛遍京都的街头巷尾。

胸腔里无端燃起了烈焰，越烧越炙热，烈焰又很快被涌上来的酸水包裹，化为一滩浓稠烧灼的岩浆。迄今为止的人生里，他第一次体会到了嫉妒这种情绪。

所以他脑子糊涂犯了浑。

趁着程皓进了点心铺子，她坐在小摊的布蓬下喝着凉茶的时候，他悄无声息的站在她身后。

「莺莺。」喊了她的名字。

他设想了无数种他们相逢时的场面，却没想到她转过身来说他认错了人。他都要被逗笑了，若是认错了人，她怎么会知道是在叫她，又怎么会僵直了身子。

她说自己姓徐，叫徐一姝。说完，起身便要走。

一股无名邪火冒了上来，真想把她带回大越，锁在皇宫里，只允许她对他欢笑，为他欣喜或悲愁。容家人的劣性像是刻在了骨髓里，他想将她永远禁锢在身边，掠夺、占有，让她成为他的笼中雀，把她的世界缩小到只有他一个人。这样，她会不会依恋上他，会不会渴望他的宠幸和爱怜？

他吓了一跳，震惊于自己居然会有这样的想法。再看，她已经快走到铺子门口了。

不，不行。

他一记手刀击晕了她，带回了客栈。

她躺在床上的样子，让他想到几年前那个阴冷连绵的雨天，昏暗的宫殿里，她的身体逐渐冰冷。可如今，屋外是风和日丽的艳阳天，人是温暖鲜活的。

她的脸颊热得有些红，嘴唇嫣红水润，犹如枝叶间的鲜果，看得他口干舌燥，身体里好像住着恶鬼凶灵，将他卑劣的欲望无限放大，鬼使神差的想要凑得近些.....

风声破窗而入。

来人蓝衣黑靴，逆着天光，手握长剑朝他袭来，他以骨扇挡了那一剑，跟程皓对抗起来。屋里施展不开，桌椅茶具碎了一地，床榻却安然无恙。

他还是被李晴宸发现了。

静檀寺厢房里，他提出用她来和亲，保证两国互不相犯，贸易往来也会让利，遭到了李晴宸的无情嘲讽。

「小子，你是只长个子不长脑子是吧，你现在可是在我的地盘，就算是杀了你，也没人知道，还敢口出狂言，真当我大殷无人了吗？」

是了。

他们大可以神不知鬼不觉的杀了他，为什么还要送一个郡主来和亲，让她忍受离别之苦？是他皇帝当久了，真以为自己无所不能了。

皇婢虽为他说话，但也不答应他。她不愿意两国再次交战，也不希望自己的女儿成为战争的导火线，被后世骂作红颜祸水。

不知道李晴宸怎么想的，或许是看他可怜或者别的原因，居然让他出席了她的及笄礼。

一个德高望重的妇人为她加簪，她换上深色的广袖礼服，恭敬地行拜礼，眉眼间有了几分与皇婢相似的雍容端丽。

之后，她主动提出陪他逛庙会，给他讲了不少大殷的风土人情，也带他尝了她最喜欢的茉莉奶露。

花灯橘黄的暖光下，她海棠花般明丽的脸上洋溢着心满意足的笑意，一颦一笑，都似花瓣飘落，落在他心间。

徐家有女，京都一姝。

确实是个好名字。

他禁不住上前几步，按住她的肩，将备好的贺礼插进她的发间，飞快的在她额间的花钿上落下一个吻，然后退回至原先的位置。

就让他最后再任性一次吧，哪怕只能拥有一瞬的也好。

离别的前一天，她站在银杏树下，问：「你以后会是一个好皇帝吗？」

他笑着说会努力的。

马车驶出京都，快到十里长亭的时候，程皓骑马赶来，扔给他一个包裹。里面是干粮糕点、通关证和一些散碎银两，还有一个画轴。

画上是不知何年的宫宴，少时的他站在金銮殿上，下面坐着两排衣冠周正的大臣，中间的通道上，跪着两个人。他脸色冷厉，不怒自威，明黄色的龙袍下摆还氤染了一块墨渍。

他看着看着就笑出了声，笑着笑着就红了眼眶。

他想起从庙会回静檀寺的路上，夜色昏沉，她绊了一下，他急着去扶她，却是又摔在了一起，她的额角撞上了他的下颌，疼得她龇牙咧嘴。

沿着台阶拾级而上的时候，她走在前面一言不发，突然回首说道：「你看，你本来想扶我，结果让我们两个人都摔了一跤，就跟小时候那次一样。」

那时，她的眼神清明，目光坚定。

此刻，他坐在马车里，闭上双目，堵住泪水要溢出的冲动。

往后，只需记得璀璨的灯火，夏夜轻纱般的风和遥远的繁星。
那个吻里包含的隐忍与克制，心痛与不甘，就都让它随风消散
在那个孤寂的夜晚吧。

否则，这漫长的一生，该用什么去祭奠呢？

【番外 长忆勿相忘】

自打过完年，我身边就全是催婚的声音，一家更比一家强。

「郡主今年就要及笄了，到时候就能相看人家啦！」

拜托，我过了年才十五，搁现代那还在上高中好么？

「郡主喜欢什么样的男子呀？」

不喜欢男子，告辞。

「嗨，咱们郡主这么厉害，那郡马肯定不能是凡夫俗子啊。」

对，他应该驾着七彩祥云过来接我。

.....

「郡主，奴婢们说了这么多，您到底喜欢哪种啊？」

我想说都不喜欢，但觉得这样不足以让他们闭嘴，于是改口说：「我喜欢话少的。」

没多久，整个山庄都传我看上了李晴宸的暗卫首领，就那个轻功极好，不会说话的憨憨。拜托，我说我喜欢话少的，没说我喜欢哑巴呀！何况他大我近一轮半，都能给我当爹了。

就为这，李晴宸还写了封信警告我，不准对他的人下手。

我：%￥#&#￥%&%*#@.....

在翠平山庄生活的这几年，非要找一词来形容的话，那就是「舒爽」！

没有考试，不需要上课，也没有中考高考这样的人生目标。时间，一下子就空出来很多，我就有充裕而富余的时间留给喜欢的事情。

仔细一想，我喜欢什么呢？我喜欢运动，喜欢数学，喜欢科幻小说，还喜欢窝在实验室里做实验。可这些在古代完全实现不了啊！

我也想过，要不弄个穿越女改变世界的剧本，发明点什么肥皂、玻璃，搞点粗盐提纯之类的。

但这世界里细盐一直就有，根本不需要我出手。

手工皂我倒是搞出来了，可成果被李晴宸窃取了。

他拿着配方找了个调香馆，做出一堆玫瑰花香、茉莉花香、海棠花香、桂花香……啥香都有的肥皂，后来又让太医院研制出了固发防脱的首乌皂。之后他在京都开了家香皂馆，给肥皂上刻了各式各样的花纹，还推出了限量款拍卖，搞得京都乡绅富豪都抢着来买。香皂馆名声大噪，直接全国连锁，赚了个盆满钵满，正好弥补了国库的空虚。人人都知道香皂好用，谁能想到这背后的东家是他们的皇帝呢？

这些都是程皓后来转述给我的，我远在翠平山庄差点没被气死。

之后我又想制造玻璃，让他们给我搞了点石英砂，结果条件所限，火焰温度达不到，根本熔化不了，更别说提纯再造模了。

关键是，那段时间，他们都以为我在炼毒，坚决不吃任何我碰过的东西，所以个个瘦了一大圈。

就，离谱。

女主希望我能够知书达理，不要搞这些天马行空的东西，于是她一直教我琴棋书画四大标配。下棋我挺有兴趣的，画画也还不错，古书我也能咬咬牙读下去，就是琴我是真没天赋，学了好几年也只能勉强弹奏一个曲子。

记得最开始，我缠着李晴宸说要学轻功，他看都不看我一眼就给了个三连，「迟了，学不了，放弃吧。」他说，轻功要从娃娃抓起，还得严格控制饮食和体重，甚至有些人为了能够在轻功上登峰造极，一辈子就只吃一种食物。

末了，还说我肢体不协调，韧度不够，学武都难。又说我圆得像个鸡崽，根本飞不起来。气得我当场劈叉，挥了套军体拳跟他拼命。

这身子跟我的天赋不符我能有什么办法？发育的早怎么也成为错了？

不过，嘲讽归嘲讽，他还是找人教了我骑马和射箭。

所以，在没有选拔考试的年代，我就学会了这几样。跟翠平山庄一堆会暗杀、用毒、易容的大佬们比起来，我就是个靠皇帝外甥女身份吃饭的咸鱼。李晴宸也常常感慨，我连他的十分之一都没有，更不提我爹娘当年风华绝代，惊才绝艳，名动京都。

因着快要及笄了，李晴宸打算给我搞个及笄礼，于是就回京都了。

在大越的时候，我基本没过过生日。我原是初夏时分出生，但当年容瑜为了让人相信我是他生的，改成了春分时刻。

如今，一切都过去了，我们回到了故都，我改回了原来的名字，上了徐家的户籍，那几年的事情仿佛岁月冲刷过的沙滩，没有留下一点痕迹。

虽然李晴宸称帝后又弄了个郡主的封号给我，但我常年住在翠平山庄，京都几乎没人知道我，也不知道我娘还活着。

这个世界消息闭塞，没有人知道我们被带回大越的那一段。世人只知大越瑜王暴戾恣睢，瑜王妃美若天仙，皆丧生于宫变，连着小郡主也被乱党残害。却无人知晓他们口中的瑜王妃就是我娘，也不知道我就是那个诈尸的郡主。

回京时为了掩人耳目，李晴宸把我们安置在了静檀寺。

我娘在此礼佛遇到了一位故人，是她曾经的手帕交。那位夫人很是外向健谈，拉着我娘说了好多话，从少女时期到她的夫君孩子，又问了这么多年我们在哪，娘亲说山河动荡，便一直隐居避世。等到那夫人看到我的时候，她捂着嘴睁大眼睛，几乎不敢相信。

「天呐，这是姝儿吗？都已经长这么大了！」

诶？

我尴尬的朝她笑笑，行了个礼，还在惊讶她怎么知道我的名字，那夫人已经把一个装满金豆子的荷包塞到我手里了，「这孩子生得多好呀，要不是我家那小子订了亲，我真是说什么也不让的，瞧着模样真真是像极了你，唯有眼神像徐大人当年.....」

「.....」

「时间真快啊，不知不觉孩子们都这么大了。」她说这话的时候望着我娘，我娘亦是深深的叹息，好似风吹过霓裳，繁花落满头。

那之后，那位夫人就经常邀请我娘参加京都的贵妇圈，贵妇们没想到当年的平柔公主还健在，都紧巴巴得贴上来。

忽然有一天，我感觉我娘看我的眼神发生了点变化。怎么说呢，就是那种很罕见，很特别，又稍微有点恨铁不成钢的意思。

我去水姜那边探探口风，她让我自求多福。

果不其然，没几天我就被一顿奚落，我温柔美丽、善良端方的娘亲跟被夺舍了似的变了个人，趁着吃饭的时候敲打我。什么跟我同龄的张家女儿定亲了，比我大两岁的苏家女儿怀二胎了，去年及笄的林家女儿孩子都生出来了，就连静檀寺小沙弥养的黄狗都下了一窝崽子.....

这最后一个？？？

风水轮流转，当年太皇太妃催她，现在轮到她催我了？

说起太皇太妃，我就想起奶奶。我在这个世界已经十年了，不知道她怎么样了，我不确定这里与现实的时间是否一致，也没有勇气尝试那回去的方法。而且，我确实贪恋女主对我的关心和爱护。很多时候，我真有一种她就是我娘亲的错觉，以至于我一直没舍得离开。

话说，我到京都来了，程皓居然不在，李晴宸说他去了很远的地方帮他办事，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回来。

徐家的宅邸还在，门口挂的还是徐府的匾额，里面重新修葺过，也有下人撒扫除尘。我偶尔会去那边看看，但早已物是人非，寻不到半点当年的痕迹。有一次，我在娘亲以前住的那间屋子床板下，发现了一只绣了一半的香囊，隐约可见个「卿」字，应该是娘亲绣给我生父的。

我把香囊烧了，没有还给她。

她这一生中，爱她的和她爱的两个男人都已经离去，支撑她活下去的可能就是占了她女儿身子的我和我的兄长李晴宸了。她现在过得就很好，不必再陷入那些痛彻心扉的回忆里了。

我去宫里看望李晴宸，他正在湖边树底下钓鱼。见我来了，扭过头粲然一笑，眉眼精致动人，如冰雪消融，春风吹满地。

他登基那天，拿下了面具，露出一张完好无损的脸，龙章凤姿，宛若天人，我下巴都给惊掉了。

帅哥你谁？

之前那跟烂荔枝一样的眼珠子留下的阴影还没消去，结果现在他面具一摘，是我娘的性转版。

噢，我的先皇后姥姥哟，你可真会生孩子。

我问李晴宸这什么情况，易容我知道，可没听说过眼珠子还能易容回来呢，还跟真的一样会动。他后来告诉我原先看到的那张脸也是易容的，就为了吓吓我。

我：.....

还沉浸在回忆里，李晴宸朝我招了招手。

「哟，姝儿来了呀。」

「嗯。」我径直过去，坐在宫人备好的椅子上。

「别光坐着呀，有什么事说吧。」

「嗯……舅舅，庙会的时间定了吗？」

京都每年夏日都举办一场庙会，就在静檀寺附近的集市里。庙会的时间由通常由勘星司来确定，择个黄道吉日，庆贺国运昌盛。

「没定呢，怎么了？」

我谄媚的笑了笑，蹲过去给他捶背捏肩，「舅舅，我觉得我及笄那天就不错，庙会能不能也在那天举行啊。」

李晴宸狐疑的看了我一眼，眼神有点冷厉，吓到我道出了实话，「我想早点回翠平山庄。」

「你那么急干嘛？左右不过相隔几天，这都等不了？」

我当然急啊，我娘最近从贵妇圈的宴席上回来，免不了要带些小册子，上头录满了京中尚未婚配的儿郎，身量体重，画像样貌，兴趣爱好，甚至鞋码都有，跟中了邪一样，非要问我看中了哪个。

一五一十的跟李晴宸讲完了这些，我掐了根柳条胡乱甩着，手撑着下颌，「娘她怎么就那么想把我许配人家，我感觉自己还小啊。」

「柔儿确实有些心急了。」李晴宸望着水面，「你要是不喜欢她安排这些，你挑明直说不就成了。」

「可是我怕说了，她会不高兴。」

说不上来是什么感觉，只觉得她在准备这类事，用金银首饰、绫罗绸缎打扮我的时候，会异常的有精气神儿，张罗我相看人家时也一样。

「先不说这个了，有个好消息，程皓那小子要回来了，估摸着就这一两天吧。」

李晴宸往水里撒了把鱼食，鱼群争先恐后的游过来抢食。我用看智障的眼神看着他，实在是理解不了，「这鱼都喂饱了，还钓个什么鱼？」

「愿者上钩。」他又抓了一把撒过去，「看谁活腻歪了，今晚就能加餐。」

搞不懂，都已经是万人之上了，怎么吃个鱼还得自己钓，或许这就是帝王的乐趣吧。我学着李晴宸钓鱼的样子，垂着柳条点在水面，晕开一层层涟漪。

「别闹！」李晴宸一把夺过柳条，扔在旁边，「鱼都被你吓跑了。」

「略！」我朝他做了个鬼脸，起身就跑，跑出一小段路还能听到李晴宸在后面念叨，「就该让你娘把你嫁出去！」

李晴宸的消息果然可靠，没两天程皓就回来了，听说路上还抓了个采花贼。

他之前在来信中提到好几处新开的馆子，说等我到了京都，他就带我去。程皓在回京都的当天晚上过来静檀寺找我，约好第二日就带我出门逛逛。

第二天，我还没起床，就被我娘折腾起来梳妆打扮。我还挺纳闷的，不就出去逛逛吗，这么麻烦做什么？临出门的时候，我趁她不注意，偷偷拿下了几朵缠花发钗，减轻了头上的重量。

大概是庙会的日子快到了，寺院门口陆续摆起了摊子。

卖红绳的摊边站着个高挑的男子，眉目俊朗，唇形饱满，尤其眼睛很好看，乌黑湿润，好像一汪幽深的湖水，多看一眼就会跌进去。穿的也还可以，一身月霜色的长袍，腰间坠着玉佩，手持折扇，全身散发着浑然天成的贵气，一看就是哪个大户人家的公子哥。

我没敢多看，走过了几步路，悄悄跟小植嘀咕，「你有没有觉得刚刚那个男的长得还挺好看的？」

小植嘴巴张大，刚要发出「噢~」的声音被我捂住嘴，我用眼神示意她声音小一点，她才压低声说：「原来郡主你喜欢这样的，小植明白了。」

你明白什么了？

还没走出几步，忽然听到一声——

「郡主。」

程皓倏然从旁边树上窜下来，吓了我一跳。他还是一身简练的装扮，像话本子里游历江湖的少侠，英俊潇洒。

「你这段时间去哪儿了？」我问道。

他有些不好意思的挠了挠头，避开我的视线道：「就是，帮主子去寻了点东西。」

我也不多问，跟他一块下山。他说了不少旅途中有趣的事情，倒也不至于太闷。

京都已经进入夏天了，满街都是茉莉花和阳光的气息。骄阳明媚，逛了半天，难免就有些出汗。程皓说去新开的点心铺子打包些糕点带回去，我就坐在对面的凉棚下吃着冰粉等他。

太过安逸的环境是会让人变得松懈迟钝的，那些远去的记忆慢慢磨平淡化了我的洞察力，以至于我都不知道身后什么时候站了个人。直到他喊了那个被我厌弃、随过往埋葬的名字，我才察觉到他的存在。

「莺莺。」

我顿时僵住，身体直直紧绷着，仿佛泼水成冰，整个人被冻成了一具僵硬的冰块。

这个名字把伴随容瑜逝去带走的东西再次摆在了我面前，它残忍的提醒着我，我并没有摆脱大越那片泥潭，我只是逃离了，以相对稳妥的方式逃到了一个安全的地方。但是，大越，它还存在于这世界上，甚至竟然有人跑到大殷找到我了。

我不动声色的吃了勺冰粉，神色茫然的转过去，装作不认识他的模样，「公子，你认错人了吧。」

眼前的人是静檀寺摊前那个贵气公子哥，我试图将他的脸与记忆中的人联系在一起，确实有几分相像，但又说不上来哪里变化了。

可从他喊出那个名字的时候起，我就知道，他是小皇帝，长大后的的小皇帝。

他可能没想到我会认不出他，脸上掠过一阵诧异。我把银子扔在桌上，飞快的往街对面的铺子走去。程皓在那边，虽然不知道小皇帝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，但程皓在的话，他应该不敢乱来。

只是，还没容我走到对面，后颈突然钝痛。失去意识前，我隐约听到了小皇帝在我耳畔说：「莺莺，你不乖。」

醒来的时候我在静檀寺的卧房内，小植伏在床沿打瞌睡。我正要坐起，后脖子那一阵剧痛传来，逼得我不得不重新躺好。

混蛋，下手也太重了。

小植也醒了，我问她我是怎么回来的，她也没有隐瞒全都说了出来。我是被程皓带回静檀寺的，连带着小皇帝也被李晴宸的人押回来了。

「那他人呢？」望着小植不解的神色，我又说道：「把我打晕的那个人，他现在在哪里？」

还没走到待客的厢房，就听到了李晴宸的声音。认识他好些年，我从来没见过他发这么大火，厢房的隔音算不上好，他怒斥小皇帝的话我听了个大差不离，娘亲的话我也听到了一些。趁着他们还没发现，我先一步离开了。

其实，我也并不是完全感受不到，只是想不通他的执念来自何处。

我那时候还不到十岁，他自己也不过是个十几岁的小孩，虽然古人在这方面都毕竟早熟，可是从那时候就有想法的话，那未免也太早熟了，甚至还有点不正常。

所以当他问我是否愿意同他回大越时，我说了不愿意。

及笄礼还是来了，我按照事先排好的流程一道道走下来，到最后加簪，换上带云肩的深色裙裾时，终于松了口气。

李晴宸送了我一副缠着雪蚕丝的弓箭，轻便小巧。他推着程皓往我这边走，催促他把东西拿出来。

程皓急的鼻尖冒汗，推脱着说，「主子，不是你让我去找……」

「我让你拿出来。」李晴宸的语气有点冷了。

程皓衍旗息鼓，老老实实从怀里掏出来个红布裹着的木盒，打开，俨然是一颗晶莹剔透的珠子。

「哦，原来你之前跟孤说去东海，就为了寻这人鱼明珠啊。」

「主子，不是你.....」

「不是孤不批你的假，你早说是为了郡主的及笄，孤不就明白了！」李晴宸说教完他，继而转向我，「拿着呀，人鱼明珠是可遇不可求的好东西，最适合滋养体质，别辜负这小子的心意嘛~」说完，他挑了挑眉，我没太明白，但还是郑重的跟程皓道了声谢。

人都散了之后，程皓偷偷跟我说，庙会的时间早就定下来了，就在我及笄礼的后两天。

那为什么李晴宸之前说没定下来，他又耍我？

勤政殿内，我跟李晴宸说想同小皇帝一起逛庙会，请求他同意。这是我的事情，我想自己解决。

他叹了口气，道：「也好，孤会多派几个人暗中盯着，不会任由那小子胡来。」

那天，我穿了最为华丽繁复的衣裙，梳着女子及笄后的妆发，按照教习嬷嬷教的礼仪，步伐轻慢，稳重端庄。

庙会挺热闹的，人很多。他一直不说话，我也不知道说些什么缓和气氛，就不停的向他介绍各式各样的好吃的好玩的，又领着他到河边放河灯，带他去吃大殷初夏特有的奶露。

「你知道吗？京都的初夏是最美的，虽然报春的花都谢了，但是蔷薇、紫藤萝还有茉莉这些花都在。京都城的硕钟楼是最适合远眺，落日长河，水天一色，煞是好看。楼门口有个白发苍苍的婆婆挎着篮子卖花，她常常说今生卖花，来世漂亮；无约馆有位才艺双绝的乐伶，她说她的故乡在湘中一带，那里的人喜欢吃辣，乐馆往东有个卖面条馄饨的小摊子，那个老板做出来的辣酱最像她家乡口味。偏云坊的街巷里有个小书院，是个名落孙山的秀才耗尽家产自己办的，就为了能教穷人家孩子读书写字.....」

「.....」他还是什么都没说。

「我觉得我现在过得挺好的。」

除了我的童年时期，没有什么时候能比现在更好了。有温柔体贴的娘亲，嘴硬心软的舅舅，有家人有伙伴，每个人都是那么友好和善，这座城是那么苍老而缓慢，亘古而永恒。

「这里是我的故乡。」

它算不上多富庶，也不怎么美丽，人们在逐渐老去，茶楼和槐树下的故事，也随着泛黄的书页，日复一日的更迭替换。即便如此，我也想把这样的京都，这样的大殷，展现给他。

他没有回答我，笑着上前把一个东西插进我的发髻间，眉心倏然一团温热，好似落了烟花的碎片。

「是发簪？嗯，什么花的？」我摸了摸头上新添的东西，问道。

「结香花。」

我没听过这花的名字，只好尴尬的打圆场问他，「好看吗？」

他喉咙间朦胧的答应了一声，那声音犹如深夜远处传来的鸟叫，听不真切，但让人心生寂寥。

「谢谢。」

他把我送到静檀寺的门口，晚风吹得银杏叶哗啦啦作响，我正准备进去，脑海中忽然闪过李晴宸提过的，这几年来发生在大越的一些不尽如人意的事情。不知道那些事情与我诈死有没有关系，我也不清楚自己出于何种心态，就那么停下脚步，在看不清他面容的夜色中庄重开口：「你以后会是一个好皇帝吗？」

他似乎没想到我会问这个问题，怔愣了须臾，勾起唇角道：「朕会努力的。」

小皇帝临行那天，我没去城门口送他。

我觉得去送行，有点多此一举，可正因为没去，我心里产生了些负罪感。

李晴宸把他的影卫都放出来了，沿途都有钱庄应该也不差钱吧。可为什么我这么坐立难安？好像还有什么事情没做完。

程皓在旁边问我是否有烦心事，我反问他马术如何，然后递给他一个包裹。

快到正午的时候，程皓回来了，包裹已经亲自交到那人手上了。我问他要不要留下来一块用午膳，他说城防军那边还有些事要处理，说完，便走了。

我望着他骑马远去的背影，突然想起来刚刚忘了跟他说谢谢。

进寺的时候，路过那株高大粗壮的银杏，禁不住停下脚步。这棵树应该很多年了，干粗如碾，几人合围才可丈量。

阳光透过树叶间的空隙，筛下一片明亮的光斑，抬头，碧蓝的天空也被剪裁成零落的碎片，断断续续的蝉鸣声从树上扩散至寺院的每个角落。

夏天来了啊。

我摘下一片绿色的小扇子，从树下走了过去。

盛夏一光年，长忆勿相忘。[1]

[1]好像是《夏目友人帐》的贴纸还是同人图里的，具体忘记出处了。

尾声

医院病房里充斥着消毒水的气味，床铺上躺着的女孩一动不动，一旁规律变化的心电图证明她还活着，只是在沉睡。

床边坐着个漂亮精致的女生，在翻看着白花花的文件。

门锁响起，女生往门那边看一眼，舒展笑颜，「你来啦。」

「嗯。」走进来一个清俊帅气的男生，把手里的纸袋递给女生，「帮你带了个三明治和咖啡，先垫垫吧。」

女生把文件收拾到一边，接过纸袋。男生瞥过那些密密麻麻的纸张，不经意说：「又在看企划书啊。」

「没办法呀，我爸就我这么一个女儿。」女生耸肩无奈道。

男生笑着挠了挠鼻子，「李大小姐真忙。」话音刚落，他的手机就响了，女生哼了声，回了句：「周小教授真忙！」

接完电话，男生坐到女生旁边，望着床上的人，问道：「她昏迷快两个月了吧，如果她一直不醒，你要一直这样守下去吗？」

女生喝着咖啡想了想，「我也不知道，她是我以前的同学，虽然关系算不上多亲近，但就觉得自己不能坐视不理，况且现在是暑假，别的同学都不在，只能我来了呀。」她说完，看着自己男朋友眼睛瞪圆盯着某处，伸手在他面前晃了晃，「你怎么了？」

「她.....」男生指着床上躺着的女孩，「刚刚手动了一下。」

病房内鸦雀无声，两人之间静了一会，随后女生按下了床头的呼叫器，男生冲出去喊医生护士。

躺在床上的人缓缓睁开眼睛，偏向女生的位置，眉头微皱似有困惑，迷迷糊糊的说了一句话。

「娘？」

—全文完—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